

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RUKING

2026 年 4 月 28 日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雷准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厉昊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丹妮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如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了未来可能发生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对策，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4,311,7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3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雷淮刚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厉昊超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丹妮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五、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儒竞科技	指	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儒竞智控	指	上海儒竞智控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儒竞电控	指	上海儒竞电控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HVAC/R	指	Heating, Ventilation, Air Conditioning/Refrigerating, 即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
伺服系统	指	以物体的位移、角度、速度为控制量组成的，能够跟踪目标任意位置变化的自动化控制系统
PTC	指	Positive Temperature Coefficient, 即正的温度系数，通常是指正温度系数热敏电阻，在新能源汽车中，PTC 加热器为电池、空调系统等提供辅助加热或冷却功能，以提高车辆的性能和舒适度
GWP	指	Global Warming Potential, 即全球增温潜势，是评价各种温室气体对气候变化影响的相对能力的参数
MOS	指	Metal-Oxide-Semiconductor Field-Effect Transistor, MOSFET, MOS 是 MOSFET 的缩写，即 MOSFET 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场效应晶体管
IGBT	指	Insulate-Gate Bipolar Transistor, 即绝缘栅双极晶体管综合了电力晶体管 (Giant Transistor-GTR) 和电力场效应晶体管 (Power MOSFET) 的优点，具有良好的特性，应用领域广泛
EMC	指	Electro Magnetic Compatibility, 即电磁兼容性，是指设备或系统在其电磁环境中符合要求运行并不对其环境中的任何设备产生无法忍受的电磁骚扰的能力
PUE	指	Power Usage Effectiveness, 电能利用效率
Active PFC	指	Active Power Factor Correction, 主动功率因数校正，是一种用于提高电子设备电源效率的技术，主要目的是改善输入电流与电压的相位差，减少谐波干扰，从而提升功率因数
ASPICE 4.0	指	全称 Automotive Software Process Improvement and Capability Determination 4.0, 是国际汽车行业针对软件及嵌入式系统开发的过程评估标准。用于评估和改进车企及供应商的研发流程能力，确保产品符合功能安全、可靠性等要求
德国 VDE 认证	指	德国电气工程师协会 VDE 检测认证研究所的产品认证，VDE 直接参与德国国家标准制定，是世界上享有很高声誉的认证机构之一
美国 UL 认证	指	美国保险商试验所 (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是世界上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较大的民间机构。UL 对产品安全性能方面的检测和认证，在美国属于非强制性认证，其最终目的是使市场得到具有相当安全水准的商品
欧盟 RoHS 认证	指	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即《关于限制在电子电气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是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
中国 CQC 认证	指	中国产品质量认证，产品通过 CQC 认证，即符合相关质量、安全、性能、有害物质限制等认证要求
CE 认证	指	法文 Conformité Européenne 的缩写，是产品进入欧洲市场的强制性产品安全认证标志
CB 认证	指	电工产品合格测试与认证，是国际电工委员会电工产品合格测试与认证组织 (IECEE) 运作的一个国际体系，IECEE 各成员国认证机构以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为基础对电工产品安全性能进行测试
REACH	指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s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 ((EC) No.1907/2006), 是欧盟于 2007 年起实施的化学品注册、评

		估、授权和限制法规，旨在加强对化学品的监管，确保人类健康和环境安全，同时促进欧盟市场的化学品可持续使用
ISO9001	指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的关于企业质量管理系列化标准之一，主要适用于工业企业
IATF16949	指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ATF 为 International Automotive Task Force，即国际汽车工作组，针对协调国际汽车质量系统规范而制定的质量标准之一
ANSI-ESD S20.20:2021	指	ANSI-ESD S20.20:2021 是由美国静电放电协会（ESDA）制定的一项国际标准，旨在为电子电气行业提供静电防护管理体系框架，以减少静电放电（ESD）对敏感电子元器件的损害，适用于制造、加工、组装、运输等全生命周期环节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期初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儒竞科技	股票代码	301525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儒竞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ghai Ruking Technologie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uki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雷淮刚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 75 号 1204A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43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03 年 7 月，首次登记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国定路 335 号 7003 室 2008 年 9 月，变更为上海市杨浦区国定路 335 号 2 号楼 1803、1805、1806、1807 室 2021 年 1 月，变更为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 75 号 1204A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 75 号 1204A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438		
公司网址	http://www.ruking.com/		
电子信箱	ir@ruking.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厉昊超	李娟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 B5 栋 12 楼	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 B5 栋 12 楼
电话	021-61811998	021-61811998
传真	021-61248868	021-61248868
电子信箱	haochao.li@ruking.com	juan.li@ruking.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曾凡强、徐宏蕾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宋轩宇、祁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1,285,670,471.12	1,297,156,662.77	-0.89%	1,544,551,38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436,063.92	168,255,440.74	-25.45%	216,378,42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5,439,009.61	132,904,669.38	-28.19%	206,335,54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4,374,158.35	98,036,527.57	37.07%	80,795,267.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3	1.78	-25.28%	2.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3	1.78	-25.28%	2.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1%	5.40%	-1.49%	14.01%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907,638,024.44	3,957,642,571.53	-1.26%	3,951,469,49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47,598,615.34	3,168,953,733.38	2.48%	3,057,345,868.3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0,977,221.58	348,721,429.43	297,194,627.21	288,777,19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859,893.33	50,719,745.32	30,469,969.31	-8,613,54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613,000.65	43,000,102.48	23,988,944.13	-17,163,037.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00,229.11	29,882,047.87	25,683,515.48	51,608,365.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5,035.17	1,275,326.83	-28,092.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48,431.90	10,667,413.97	5,963,401.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5,046,254.14	33,351,576.08	6,674,600.50	系本报告期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利息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29.72	124,127.45	18,185.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2,930.31	324,819.00	125,294.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24,156.59	10,392,491.97	2,682,760.7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740.51	
合计	29,997,054.31	35,350,771.36	10,042,887.7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所处市场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是专业的变频节能与智能控制应用方案提供商，专注于电力电子及电机控制领域综合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与持续投入，在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HVAC/R）、新能源汽车热管理、伺服驱动及控制三大业务领域逐步形成了核心产品体系，拥有了较为稳定的客户群体和市场空间，形成了多领域业务发展的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自主创新的研发驱动型企业，以电力电子及电机控制技术作为基础，成功研发了以电机控制、电源控制及系统控制技术、数字电源及电力电子变换硬件平台、电机设计平台为代表的三大技术领域，在细分技术领域内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拥有发明专利 7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9 项，外观设计专利 6 项，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4 件。

公司秉承“以市场为主导，以创新为核心”的经营理念，全面启用集成企业资源管理计划（ERP）、生产制造执行系统（MES）、自动仓储管理系统（WMS）、产品生命周期管理（PLM）、供应商管理系统（SRM）、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的数字化系统，严格执行 ISO9001:2015/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在满足客户需求与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实现了产品的柔性化生产与智能化制造。

公司依靠卓越的产品研发实力、高效的生产制造体系、完善的质量管控措施、丰富的市场实践经验，拥有了良好的行业知名度，在境内外积累了稳固的客户资源，核心产品已广泛长期地应用于国内外众多行业知名品牌，拥有较高的市场地位。总体来讲，公司在品牌认可度、技术实力、软件硬件定制化、渠道拓展、产品工艺质量稳定性及供应链可靠性等方面拥有了较强实力，在细分领域内积累了一定市场地位。

公司产品根据应用领域不同，主要包括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HVAC/R）领域内的变频驱动器及系统控制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领域内的变频驱动器及控制器、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领域内的伺服驱动器及伺服电机，具体情况如下：



1、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HVAC/R）领域

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HVAC/R）行业的企业之一，深耕变频节能与智能控制领域多年，具备从核心产品研发、规模化生产到市场化销售的全产业链服务能力。公司作为 HVAC/R 领域领先的第三方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致力于通过技术创新实现设备高效节能、智能精准控制与环境友好的目标，在行业内具备一定的技术领先优势。公司研发的智能控制产品矩阵，已实现从暖通空调、热泵系统、冷冻冷藏等传统核心场景，向节能电源管理、精密热管理等战略性新兴领域的深度拓展。通过自主研发的控制器、变频驱动模块及智能算法，构建覆盖硬件设计、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的全链条技术闭环，具有提供从家用采暖到工商业制冷等系统控制器及变频驱动器和相关控制系统的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产品包括：HVAC/R 领域的变频驱动器、系统控制器及相关控制系统的整体解决方案。

主要产品	主要产品类型	图例	主要功能、用途	主要应用场景
HVAC/R 领域的变频驱动器、系统控制器及相关控制系统的整体解决方案	HVAC/R 变频驱动器		采用无传感磁场定向技术，驱动 BLDC、PMSM 电机（压缩机电机），控制电机速度，实现高精度的运行。	住宅、轻型商用、大型商用、工业应用及其他领域：中央空调、屋顶式空调机组、精密空调控制机组、空气源/地源/水源热泵、泳池热泵、热泵热水器、商用冷水机组、工业冷水机组、区域供热系统、干燥处理及湿度控制系统（造纸、木材/果蔬/油漆/食品加工及超高温工业）、住宅/商用/工业制冷电机控制、冷藏展示柜、商用/工业冷冻柜、冷库仓库、食品保鲜/药品等加工场景
	空调系统控制器及变频驱动器		集 HVAC/R 变频驱动器与空调系统控制器等于一体，采集温度、电流电压等信号，采用模糊控制算法对压缩机运转速度以及阀件、风机等部件进行控制，从而控制环境温度。	
	热泵系统控制器及变频驱动器		集 HVAC/R 变频驱动器与热泵系统控制器等于一体，采集温度、电流电压等信号，采用模糊控制算法对压缩机运转速度以及阀件、风机等部件进行控制，从而控制水温。	
	冷冻冷藏系统控制器及变频驱动器		集 HVAC/R 变频驱动器与冷冻冷藏系统控制器等于一体，采集温度、电流电压等信号，采用模糊控制算法对压缩机运转速度以及阀件、风机等部件进行控制，从而控制环境温度。	

公司该领域产品采用低 GWP 系数设计，功率密度高，产品效率高，并与国际知名半导体厂商定制功率半导体模块、使用先进碳化硅、氮化镓材料制作的功率 MOS、功率二极管等器件及更为节能的第七代 IGBT 等，具有质量稳定、工艺先进、功能差异化定制等优点，产品规格种类齐全。公司的智能控制产品终端已全面覆盖 HVAC/R 领域的三大核心场景：（1）建筑领域：广泛应用于轻型商用及大型商用的中央空调、屋顶式空调机组、热泵热水器和热泵采暖机组等解决方案；（2）工业领域：广泛应用于集中式、分布式数据中心精密空调控制机组、工业冷水机组、区域集中供热等解决方案；（3）制冷领域：广泛应用于冷冻冷藏及食品/药品加工、冷链车等环境控制系统；赋能各终端应用场景的智能化管理与高效运行。




基于持续的技术创新与研发投入，公司产品已构建差异化技术壁垒，在关键性能与能效表现上实现行业领先，为工商业设备及能源系统提供高可靠性的全系列智能化变频解决方案。例如新一代驱动器系统融合了三相 Active PFC、压缩机振动优化等创新技术，能够显著降低系统噪音，优化电磁兼容性（EMC）表现，进而大幅提升终端设备整机的运行效率。此外，针对工业高温用能痛点，公司自主研发的超高温热泵驱动控制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在满足现阶段超高温工业热泵应用场景的同时，提供了兼具能源效率与运行可靠性的完整技术支持。

现在 HVAC/R 行业全面进入智能升级与绿色转型的新阶段，公司坚持核心技术深耕与新兴领域开拓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自 AI 技术革命浪潮带动了数据中心建设投资规模快速扩张，公司战略性切入数据中心热管理及节能技术赛道，在数据中心能效等级要求提高的驱动下，变频高能效技术应用取得突破；节能领域则通过直流电源适配与能效曲线优化，推动机房设备向直流变频驱动控制升级。公司新兴产品的应用场景覆盖数据中心核心基础设施，如应用于精密空调、机房制冷系统、室内制冷集热系统及热回收装置等智能变频控制驱动器。公司不断开拓，将构建从末端设备到系统集成的全链条温控生态，助力实现数据中心 PUE 值的突破性优化，未来成为公司业务增长的新领域。

在 HVAC/R 领域，公司依托深厚的技术积淀与成熟的行业解决方案，在定制化开发、系统可靠性、运行稳定性及场景适用性等维度构建核心竞争力，并与国内外知名设备制造商形成战略级生态合作。此外，随着泰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全面启动，公司纵深推进全球市场，这一关键布局标志着公司为全球市场提供本地化服务能力的跨越式提升，为公司未来长远发展注入新动能。

2、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领域

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凭借多年的战略投入、技术积累和市场开拓，公司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已经搭建起完善的技术平台和产品平台，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座舱热管理、电池热管理及电机与电控系统热管理，主要产品包括：新能源汽车电动压缩机控制器、PTC 控制器、电子水泵控制器、电子油泵控制器、热管理多合一控制器等产品及解决方案。


主要产品类别	图例	主要功能、用途	主要应用场景
电动压缩机控制器		将直流电源输入通过逆变为三相可变频率来驱动新能源汽车电动压缩机的电子部件，采用滤波和控制独立模块化设计，可满足客户不同的定制化需求。	新能源汽车座舱热管理、电池热管理、电机与电控系统热管理
PTC 控制器		将直流电源输入通过 PWM 控制方式来驱动新能源汽车 PTC 加热器，并集成过温、过流等保护，采用标准化电路、软件设计，可快速响应市场和客户的需求。	
热管理多合一控制器		通过将压缩机控制、PTC 控制、风机控制、水泵控制、系统控制及 DC/DC 电源等功能模块组合集成，通过先进的软件算法，确保了新能源汽车电池在各种复杂工作环境下都能维持稳定且高效的运行状态。	

公司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产品可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开发，具备电压覆盖范围广，工作温度范围广，功率调节能力强，制热/制冷速度快，电磁兼容性（EMC）性能优异，能够有效抑制振动/噪音，并能够提供故障诊断/远程更新等技术创新特性。公司作为本土企业，与外资品牌相比，除了拥有行业内较为领先的产品性能及质量可靠性，在集约化低成本采购、供应链保障交付能力、定制化研发服务及高效率研发方面均有一定的竞争优势，该领域内产品已取得国内外众多主流整车厂的认可。得益于战略客户的定点和相关项目量产，公司新能源汽车电动压缩机控制器、PTC 控制器等产品已经形成大量应用，具备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基于公司所擅长的电机控制、电源控制及系统控制技术，公司通过多元化的技术路径拓展产品矩阵。除继续优化热管理方面产品外，公司持续加大底盘执行系统控制器等其他新能源汽车智能控制器方面的产品研发，构建覆盖新能源汽车热管理全场景、电机控制多领域的完整产品矩阵。

伴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持续提升，公司紧跟市场趋势，继续加大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各类控制器、多合一控制器等产品及技术研发，通过进一步丰富新能源汽车领域产品线以满足市场的多样化需求，继续提升该领域业务的市场规模及品牌影响力。

3、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领域

公司在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领域已经积累多项较为成熟的核心技术，能够根据市场及客户的差异化需求为其提供关键部件及解决方案，产品包括：伺服驱动器、系统控制器、伺服电机、变频器、控制系统（PLC）、人机界面（HMI）等产品及解决方案。

主要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类型	主要产品图例	主要功能、用途	主要应用场景
伺服电驱&电机	高压电驱&电机		通过位置、速度和力矩三种方式对伺服电机进行控制，实现高精度传动系统定位，属于伺服系统的控制部件；主要应用于各类高精度定位系统。	工业机器人、电子制造、半导体、光伏、锂电、物流、包装机械、纺织机械、药品等行业
	低压电驱&电机			各类移动机器人场景

主要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类型	主要产品图例	主要功能、用途	主要应用场景
	传动电驱&减速电机		通过矢量控制算法，针对永磁同步电机进行速度与转矩控制。特别适合传动场景下的速度控制场景。更节能、更平滑、更高响应。	各类物流传输场景
变频驱动器	高性能矢量变频器		采用先进矢量控制算法，为电机驱动轴提供可靠稳定的控制性能。产品通过器件寿命精密计算与测试、独立风道设计、智能温控风扇、内置电抗器抑制谐波干扰以及智能热管理等设计，确保变频器在各类环境下节能、高效、稳定运行。 产品具备宽电压输入范围，能有效对电网波动。全系列提供防尘滤网选件，进一步提升了在复杂工业环境中的适应能力与可靠性。	通用自动化（输送带、包装机等）、纺织/印刷/精密机械（织机、数控机床等）、食品饮料加工（灌装、搅拌等）；暖通水务涵盖楼宇暖通（风机、水泵、冷却塔等）、水务/污水处理（供水泵、曝气机、污水泵等）；能源资源领域涵盖空气压缩机；建筑交通领域涵盖起重机械（港口集装箱吊、桥式/龙门吊、施工升降机等）。

公司该领域产品技术性能能够满足广泛的市场需求和各种用途，具有控制模式齐全、控制精度准确，指令方式高效、通信功能全面，定位精度较高等优点；此外，经过多年渠道建设与持续技术优化，公司在该领域也积累了与市场上成熟企业合作的宝贵经验，为该板块业务进一步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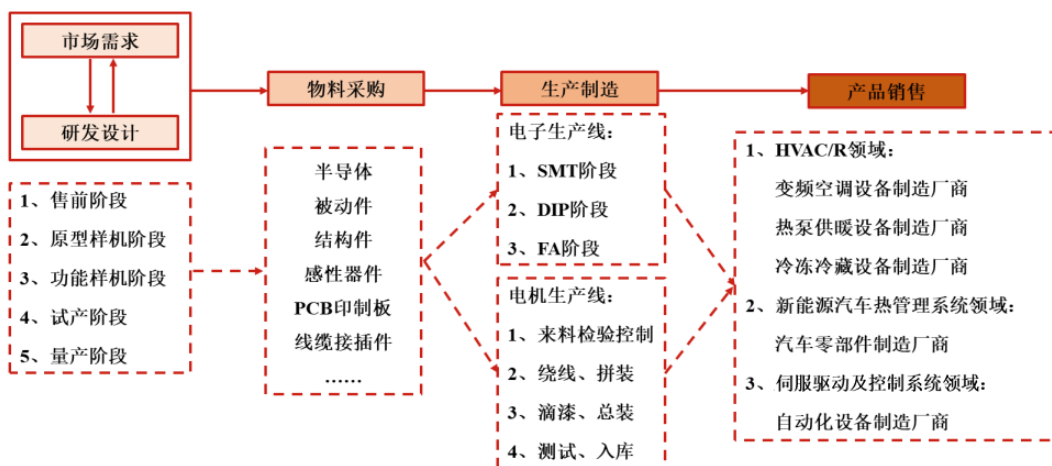
公司该领域产品可满足工业机器人、具身智能、电子制造、半导体、光伏、锂电、物流、包装机械、纺织机械、药品、食品饮料加工等细分行业的自动化设备对高精度运动控制、高可靠性的需求，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加快推进自动化及机器人等重点业务领域的发展，加大关键环节的技术研发、渠道扩展及品牌建设投入，力争该领域业务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

（二）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较强的产品技术研发能力与定制化服务能力，拥有较为稳定的客户群体和市场空间，根据自身的研发创新能力、技术服务能力、品质控制能力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市场供需情况、上下游发展状况等因素，公司采取了目前的经营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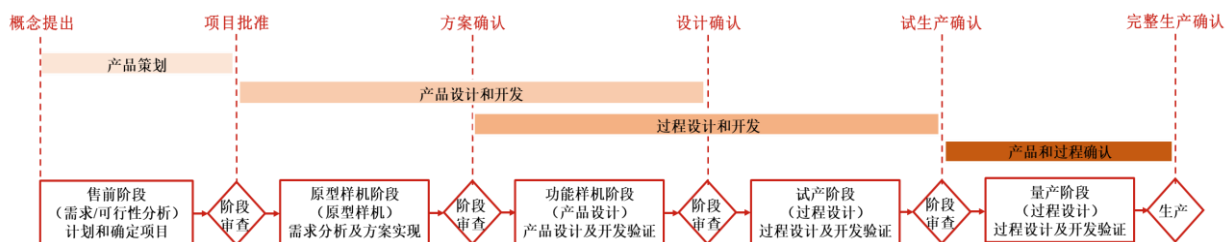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电子及电机控制领域内变频节能与智能控制综合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通过向 HVAC/R 领域内的变频空调、热泵供暖及冷冻冷藏设备制造厂商、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领域内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厂商及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领域内的自动化设备制造厂商提供定制化的产品研发、设计及制造服务，保持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公司的总体业务流程如下：



2、研发模式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基于技术平台和产品平台，实现产品的高效研发。公司研发流程主要包括售前、原型样机、功能样机、试产及量产五个阶段，包含产品从概念产生、方案设计、研发实施、测试验证、产品认证、市场推广到客户反馈的全部环节，并通过产品生命周期管理（PLM）系统进行信息化管理。公司引入 ASPICE 4.0 国际标准，用于优化相关智能产品（如车载软件、嵌入式系统等）的研发管理框架，持续提升产品研发质量与过程管理水平。



公司的主要研发阶段及其对应的阶段目标、阶段成果/主要交付物情况如下：

阶段名称	阶段目标	阶段成果/主要交付物
售前阶段	1、了解客户需求； 2、技术/市场可行性分析； 3、立项/成立项目组。	1、立项报告； 2、项目计划； 3、项目成员表。
原型样机阶段	1、细化/明确客户需求； 2、完成原理样机设计； 3、完成关键功能、性能验证。	1、功能规格书； 2、关键设计文件； 3、关键测试报告。
功能样机阶段	1、原理设计定型； 2、完成技术验证； 3、完成工艺设计。	1、研发设计报告； 2、测试报告； 3、主要生产文件。
试产阶段	1、产品设计定型； 2、完成工程准备和验证； 3、认证； 4、现场试运行。	1、生产文件； 2、治具、设备的制作； 3、服务类资料准备。
量产阶段	验证公司订单流转、完善工程准备。	生产、质量报表。

3、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采购部门，公司研发、生产所用物料通过采购部门独立采购。采购部门执行合同签订与管理、采购订单下达、物料到料进程跟进、供应商日常管理与考核等职能。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准入和管理制度，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固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与原材料供应商定期签订合作协议，对物料的价格、交期、质量标准及商务、法律条款进行严格的约定。公司采用企业资源管理计划（ERP）系统管理物料，以销定产，以产定需，以确保原材料库存保持在合理水平。

4、生产模式

(1) 生产模式

公司设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管理与执行部门，公司产品的生产环节，包括物料计划与生产工艺制定、生产设备管理、生产现场管理、生产过程管理、产品质量管理、仓储与物流管理等由公司独立组织完成。此外，针对部分产能临时受限、技术附加值较低的工序，公司会采取委外加工的方式进行生产。

在产品生产过程中，公司生产部负责制造工序自检与互检等；公司质量部负责原材料检验、在制品首件检验、过程巡检、半成品及产成品检验、产品入库及出货前的检验等，涵盖来料检验控制（IQC）、制程检验控制（IPQC）及出货检验控制（OQC）；测试中心负责产品和零件的测试验证等。

(2) 质量控制体系

1) 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提升，严格按照国际标准进行品质管控，将品质管控贯穿于产品研发、物料采购、生产制造、销售服务各个环节，先后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ANSI-ESD S20.20:2021 静电防护管理体系认证等相关标准认证，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对每一道生产工序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检验控制程序，以保证产品质量的可靠有效。

2) 实行了严格的品质管理标准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国家地区、行业标准及客户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与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具备完整的产品性能测试能力，设立了电磁干扰实验室、EMI 实验室、EMC 实验室、环境实验室、可靠性实验室、耐久性实验室、产品功能实验室、驱动器性能实验室、汽车电子功能实验室等，陆续通过美国 UL 目击试验室资质认证、德国 VDE 目击试验室资质认证等，以保证产品的高品质与稳定性。

3) 执行了全面的生产管控系统

公司执行智能化、信息化的生产管控体系，拥有配套齐全的电子产线与电机产线，采用技术先进的自动化生产设备完成产品的定制化生产，产品生产全过程通过企业资源管理计划（ERP）、生产制造执行系统（MES）、自动仓储管理系统（WMS）进行工单管理与工序平衡，使得同一产线可通过快速更换工艺、调整配套设备完成不同产品生产制造的快速切换，实现了产品的柔性化生产与自动化作业，从而提高生产效率、保证交付进度。

5、销售模式

公司根据行业特点与业务模式，主要采取针对国内外产品厂商个性化定制的直接销售模式。在电力电子及电机控制领域，下游厂商对供应商的研发、制造、品控能力要求较高，不同客户之间的需求亦存在差别。公司围绕客户组建了快速响应的综合团队，在客户产品策划阶段即与客户深度合作，根据下游厂商的要求采取定制化方式进行生产销售，以保证能够持续满足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在产品、技术、服务等方面获得了较高的市场认可度。公司采取以框架协议的方式对产品的交货、付款方式进行约定，在框架协议约定范围内确认产品订单，根据订单内容决定生产所需的物料及工序，遵循以销定产的模式。

报告期内整车制造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量			销售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按零部件类别						
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99.41 万台	142.20 万台	-30.09%	133.10 万台	119.73 万台	11.16%

同比变化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产量同比下降 30.09%，主要系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项目投产，产能仍处于爬坡阶段所致。

零部件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

公司开展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的生产经营情况

单位：元

产品类别	产能状况	产量	销量	销售收入
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充足	99.41 万台	133.10 万台	463,430,356.04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专注提供变频节能与智能控制领域综合解决方案，根据公司核心技术特点，公司属于电力电子及电机控制领域。公司产品根据应用领域不同，主要包括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HVAC/R）领域内的变频驱动器及系统控制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领域内的变频驱动器及控制器、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领域内的伺服驱动器及伺服电机。产品下游客户主要为智能空调、精密空调、热泵供暖及冷冻冷藏设备制造厂商，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领域内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厂商和自动化设备制造厂商，均系与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关联度较高的领域，总体上与经济周期紧密相关。各细分领域行业发展状况如下：

1、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HVAC/R）领域

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HVAC/R）是指负责采暖、通风、空气调节、冷冻冷藏的相关设备及系统，其作用系通过调节温度、湿度、空气洁净度与空气循环以控制环境温度及空气品质，从而满足使用者的要求并改善劳动卫生和室内气候条件。商用空调、热泵、家用空调、精密空调、冷冻冷藏设备作为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的重要组成部分，广泛应用于商业、工农业和家庭等领域，并依托变频节能技术、智能化控制及环保制冷剂推动绿色转型。随着节能减排政策的推动、能效标准的提升、智能化技术的普及以及数据中心、高温工业、精密制造等应用场景的拓展，为 HVAC/R 领域的变频产品创造了新的市场空间和价值增长点。

2025 年，国家陆续发布了一系列政策，涉及能效标准升级、设备更新改造、节能降碳技术推广和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旨在通过淘汰高耗能设备、推广节能技术和新能源产品，促进企业技术革新，培育智能制造、循环经济等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与绿色低碳社会建设深度融合，助力经济转型升级和“双碳”目标实现，为推动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行业高质量发展定下了坚实基调。

能效标准方面，2025 年 1 月，发改委、市场监管总局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实行能源效率标识的产品目录（第十七批）及相关实施规则》，将冷水（热泵）机组、水（地）源热泵机组等 12 类产品纳入能效标识管理，明确能效等级划分及测试方法，助力大规模设备更新升级；更新改造方面，2025 年 1 月，发改委、财政部发布《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加力支持空调等设备更新与以旧换新，扩展补贴范围至 12 类家电并覆盖工业节能改造项目，加速 HVAC/R 领域高能效产品普及。2025 年 10 月，由市场监管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无油悬浮离心式冷水（热泵）机组》（GB/T 45477-2025）正式生效实施，无油悬浮离心机行业首个国家标准落地，填补了技术标准空白，推动了高效机房普及；节能降碳技术推广方面，2025 年 1 月，生态环境部、工信部等五部门印发《国家重点推广的低碳技术目录（第五批）》，将高效热泵空调系统、空气源热泵供热技术、数据中心精密空调节能控制技术等纳入重点推广范围，通过 103 项低碳技术创新推广，为发展新质生产力与实现“双碳”目标提供关键技术支撑。2025 年 3 月，发改委等六部门联合发布《推动热泵行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提出到 2030 年重点热泵产品能效提升 20% 以上，并推动在建筑、工业等领域规模化应用，旨在通过技术创新、应用推广和产业升级，推动热泵行业成为绿色低碳发展的重要支撑。2025 年 12 月，工信部发布《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技术装备推荐目录（2025 年版）》，聚焦工业节能降碳技术、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技术及高效节能装备三大板块，涵盖数据中心等节能技术及多场景高效热泵装备，助力相关领域低碳转型与技术规模化落地。同月，发改委、商务部发布《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5 年版）》，明确提出鼓励外商投资热泵压缩机/热泵机组生产和热泵等新装备、新技术进行分布式供热的设备开发、生产。该政策为热泵行业的技术升级和市场拓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基础设施建设方面，2025 年 4 月，发改委、国家数据局印发《2025 年数字经济发展工作要点》，强调加快释放数据要素价值，明确要求推动建设国家数据基础设施，筑牢数字基础设施底座。

2、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领域

新能源汽车行业是以电动汽车为核心的新兴产业，公司的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业务领域属于新能源汽车行业。在“双碳”目标引领下，新能源汽车产业已成为培育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载体。随着新能源汽车电池、充换电、智能驾驶领域的技术革新，充电桩等基础设施建设加速，以及国家及地方加强政策支持力度，2025 年上半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延续快速增长态势，而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作为新能源汽车的核心关键部件，随着下游新能源汽车市场规模的扩大保持增长趋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最新数据，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实现 1,662.6 万辆和 1,649 万辆，同比增幅达 29% 和 28%。在国际市场拓展方面，2025 年新能源汽车出口量为 261.5 万辆，同比增长 1 倍，占汽车总出口量的 36.8%。

为推动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国家在消费扩大、技术规范、市场推广等方面陆续出台了多项政策。2025 年 1 月，商务部等八部门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 2025 年汽车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扩大汽车报废更新支持范围，完善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标准。2025 年 3 月，交通运输部等十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推动交通运输与能源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要推广新能源与清洁能源运输装备，加快推广新能源汽车，持续推进新能源车辆在各领域的应用。2025 年 3 月，工信部发布强制性国家标准《电动汽车用动力蓄电池安全要求》（GB38031-2025），提高和优化了对电动汽车整车和动力电池产品的安全技术要求。2025 年 6 月，工信部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 2025 年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的通知》，提出落实车购税、车船税减免，汽车以旧换新，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等政策，鼓励车企丰富产品供给、提升服务水平，积极扩大新能源汽车乡村地区消费。同月，商务部办公厅发布《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千县万镇新能源汽车消费季活动的通知》，旨在持续释放新能源汽车消费潜力，加快培育汽车消费新增长点。2025 年 9 月，工信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汽车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的通知，通过推进公共领域电动化、新能源汽车下乡、落实购置税减免、规范行业竞争秩序等举措，推动新能源汽车全面市场化拓展与产业高质量发展。2025 年 12 月，商务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2026 年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明确个人消费者报废符合条件旧车并购买目录内新能源乘用车、换购符合条件新能源乘用车的补贴标准，补贴比例高于燃油车，且旧车准入范围进一步扩大。

3、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领域

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是指以物体的位移、速度、角度等控制量组成的，能够跟踪目标任意变化的自动化控制系统，是基于变频技术的延伸产品，其不仅可进行速度、转矩控制，还可实现精确、快速、稳定的位置控制，是实现工业自动化精密制造和柔性制造的核心技术，属于高端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

目前，随着人工智能、机器学习等技术的不断发展，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正朝着数字化、微型化、智能化及高性能化的方向发展，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例如包装机械、物流机械、纺织机械、医疗设备等领域，以及电子制造设备、工业机器人、具身智能等新兴产业领域。

2025 年，国家及地方持续落实国家战略及产业发展规划，出台了一系列行业政策，通过智能制造升级、设备更新推动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行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2025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发布《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在继续支持工业、用能设备、医疗等设备更新基础上，将设备更新支持范围扩展至电子信息、安全生产、设施农业等领域，重点支持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设备应用。2025 年 4 月，工信部印发《智能制造典型场景参考指引（2025 年版）》，明确工厂数字化规划设计、数字孪生工厂构建、生产计划优化等 40 个典型场景，要求通过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实现制造全流程智能化、自动化。2025 年 7 月，工信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机械工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提出面向工业领域老旧设备改造需求，深入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支持企业集成应用感知、控制、执行等智能部件，改造提升一批老旧、低效、高能耗的在役装备；面向国防军工、民生需求及未来产业需求，突破一批工业母机、工业机器人、人形机器人等智能、高端装备。2025 年 9 月，工信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机械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明确落实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加快发展智能制造、智慧交通、智慧农业、智慧医疗等应用场景，扩大工业母机、农机装备、机器人、轨道交通装备、医疗装备、工程机械、智能检测装备等应用需求。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经过二十余年的积累，公司综合实力得到了极大的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及技术人员团队保持稳定，核心战略、经营方式和盈利模式没有发生重要变化。

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技术研发能力：高效的技术创新能力与完善的研发应用能力

（1）技术创新驱动的多领域研发能力

公司经过多年研发积累和技术创新，围绕电力电子及电机控制技术自主构建以电机控制、电源控制及系统控制技术、数字电源及电力电子变换硬件平台、电机设计平台为代表的三大核心技术领域，基于不同的技术领域持续研发创新形成多项细分核心技术。公司拥有成熟先进的研发流程，其包含了产品从概念产生、方案设计、研发实施、测试验证、产品认证、市场推广到客户反馈等全部环节，基于公司丰富的技术储备与跨部门的协同合作，通过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PLM）进行信息化管理，从而有效实现产品与技术的研发创新。公司凭借完善的技术体系和高效的研发能力构建起较高的技术壁垒，具有核心竞争优势。

（2）研发-产业双轮驱动机制

公司作为研发驱动型厂商，基于不同细分领域客户的差异化产品与解决方案需求，通过技术的交叉应用及延伸，逐步开发出不同功能、品类的产品体系，实现核心技术的产业化实践，并根据市场需求及时调整研发方向，形成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研发模式，构建了研发创新与产业转化的高效联动机制。

公司高度重视对研发体系的资源投入，2022-2025 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7,762.78 万元、9,966.34 万元、12,833.52 万元及 15,139.9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4.81%、6.45%、9.89%及 11.7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拥有发明专利 7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9 项，外观设计专利 6 项，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4 件。高比例的研发投入既满足了行业内客户对于其产品核心部件的差异化研发需求，又保障了公司研发成果可以高效转化为市场需要的产品，同时公司创新技术的研发储备也进一步促进了下游产品升级换代。

2、跨领域的技术融合能力：协同增效，实现跨领域资源整合

(1) 渠道资源共享的多元化业务布局

公司业务范围覆盖智能空调、热泵供暖、冷冻冷藏、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伺服驱动与控制系统等多个领域，形成了跨领域的业务布局。业务领域布局的多元化可有效帮助公司挖掘其下游客户多领域的产品需求，且公司不同类别产品的核心技术与制造流程具备相通性，在依托相同或类似底层技术的基础上，公司业务跨领域的横向开拓可实现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全产业链的资源渠道共享，有效降低成本费用，发挥规模优势。同时，多元化的业务布局能够使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不过度依赖单一的细分市场，提高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使公司的发展更加稳健、灵活。此外，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跨领域下游应用经验，具备了较强的解决方案提供能力，可以根据下游客户的具体需求，快速准确地为其搭建或调整从实体产品生产到整体系统的解决方案。

(2) 技术交叉融合的柔性化生产制造能力

公司系专业提供定制化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多年来专注于电力电子及电机控制技术的研发创新，逐步构建起技术交叉融合的产品体系，结合公司自主开发的精益生产管理系统与产品质量管控体系，通过企业资源管理计划（ERP）、生产制造执行系统（MES）、仓储管理系统（WMS）进行工单管理与工序平衡，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与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实现了产品器件的个性化设计与柔性化制造。

3、产品与服务：优质的品质控制能力，精准的客户服务能力

(1) 执行严格管理的标准化品控能力

公司严格按照国际标准进行品质管控，通过了 ISO 9001:2015/IATF 16949:2016/ANSI-ESD S20.20:202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按照标准对每道生产工序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检验控制程序，执行了智能化、信息化的生产管控体系，在保障产品标准化生产的同时，满足了客户多样化的产品需求。公司具备完善的产品性能测试能力，设立了电磁干扰实验室、EMI 实验室、EMC 实验室、环境实验室、可靠性实验室、驱动器性能实验室、产品功能实验室、耐久性实验室、汽车电子功能实验室等，并陆续通过了美国 UL 认证、德国 VDE 认证、欧盟 RoHS 认证、中国 CQC 认证、CE 产品认证、CB 产品认证等，以保证产品的高品质与稳定性。

(2) 紧贴客户需求的定制化服务能力

在电力电子及电机控制领域，差异化的应用场景使得产品在结构设计与性能特点等方面存在多样性，客户群体往往具有定制化需求。公司深耕行业多年，依据行业特点形成了以研发设计为核心的销售模式，在客户的产品开发初期便与其建立了深度的业务合作关系，通过前期贴近客户需求的定制化研发服务，为客户提供快速高效的产品迭代、灵活多样的方案设计，从而有效帮助客户实现产品价值，极大地增强了客户粘性，在国内外积累了一大批优质客户，并成为国内外众多行业知名品牌的供应商，形成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4、管理和客户资源优势：稳定专业的管理研发团队与紧密优质的战略客户资源

(1) 深耕行业多年的管理研发团队

公司核心团队具备多年在电力电子及电机控制技术领域的研究和制造经验，且公司高度重视团队建设并持续加大投入，积极引入优秀管理人才，经过多年发展，组建了一支技术实力扎实、行业经验丰富并具有国际化背景和视野的管理研发团队。同时，通过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优化组织流程及提升运营效率，公司在战略规划、研发管理、事业部运作、供应链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一定的管理优势。

(2) 行业地位稳固的优质客户资源

公司凭借自主掌握的核心技术、优质的产品质量、高效的客户服务以及良好的成本管理体系，不断在下游各个领域取得突破和发展，在国内外积累了一大批优质客户，并成为国内外众多行业知名品牌的供应商，形成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众多优质的国内外客户资源保证了公司业务的稳健持续增长，公司在与优质客户的合作过程中较大程度提升了公司的

研发和制造水平，使得公司产品的设计研发和品质控制能力能够满足世界一流标准。同时，公司凭借在电力电子及电机控制领域的专业设计和品质保障能力，成为了国内外优秀客户供应链的重要一环。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5 年，面对地缘政治和全球经贸区域化对供应链的持续冲击，公司锚定电力电子及电机控制技术核心，坚定不移地走创新驱动发展之路。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竞争力，依托成熟的技术架构体系与核心产品矩阵，积极布局高潜力赛道，通过跨领域技术融合与协同创新，将技术储备系统性地转化为新兴应用场景下的实际价值。在产品端，公司通过实施跨领域技术延伸战略，不断拓展产品边界，丰富产品线维度，构建起覆盖中高端市场、满足不同客户需求的多层次产品生态体系，进一步巩固了在行业内的市场地位。

此外，为应对外部环境带来的成本压力与运营挑战，公司全面推行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持续深化精益化生产，全方位推进降本、控费、提效工作，不断提升运营质效的同时，也提升了企业的盈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公司重点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于 2025 年上半年正式投产，较原计划提前 9 个月实现产能释放。该项目的顺利落地，不仅大幅提升了公司在新能源汽车电子领域的产能规模与制造水平，也为公司拓展智能制造业务、完善产业布局提供了重要支撑，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发展韧性。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8,567.05 万元，同比下降 0.89%；公司营业收入按主要产品划分，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领域营业收入 78,238.23 万元，同比下降 4.19%；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营业收入 46,343.04 万元，同比增长 2.26%；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领域营业收入 3,577.17 万元，同比增长 34.87%；实现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12,543.61 万元，同比下降 25.45%；实现每股收益 1.33 元。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入的研发加之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的正式投产带来一定的费用增加。2025 年，公司期间费用金额为 21,617.26 万元，较上年增加 4,597.38 万元，增幅 27.01%，其中研发费用达到 15,139.99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06.47 万元。

公司各业务领域总体情况如下：

1、本报告期，公司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领域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4.19%。受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以及房地产市场处于下行周期的双重影响，公司 HVAC/R 商用空调这一细分业务领域的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与商用空调业务的低迷态势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公司热泵细分业务在本报告期内实现了营业收入的大幅上升。这一增长主要得益于全球能源结构转型加速、能源成本回落、行业去库存周期逐渐进入尾声以及欧洲各国政府相关利好政策相继推出等多重积极因素的共同作用。而公司作为热泵系统控制器及变频驱动器技术领先企业，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卓越的产品性能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迅速抓住市场机遇，积极拓展欧洲市场，实现了热泵业务营收的大幅增长。此外，本报告期，公司 HVAC/R 数据中心细分业务开始释放销售动能，随着新基建政策推进及数字经济发展，数据中心温控设备需求持续攀升，公司凭借技术储备与前期市场布局，已实现该业务的规模化销售落地，成为新的业绩增长点。

报告期内，针对热泵细分领域的发展机遇，公司从研发和市场两端同步发力：一方面持续加码研发资源投入，另一方面加速国内市场渗透与欧洲、东南亚、南美等海外新兴市场布局。得益于前瞻性的全球布局、长期的技术研发沉淀以及与优质客户的深度绑定，公司精准把握不同区域的应用场景与客户需求，针对性优化产品设计，成功推出适配新一代环保冷媒的高效、节能、智能化大功率热泵驱动器，构建起覆盖多元需求的完善热泵产品矩阵。技术层面，公司依托深厚的技术储备，可为集中采暖、工农业烘干、热水供应、环境除湿等多场景提供一体化热泵解决方案。尤其在超高温热泵这一高壁垒领域，公司的整体解决方案具备显著竞争优势：核心零部件如驱动器、控制器均经过精细化设计与反复验证，可确保系统在极端工况下稳定运行，完全匹配当前超高温工业场景对高能源效率、高设备可靠性的严苛要求。随着全球热泵市场需求逐步回暖，叠加公司已构建的覆盖全球产业链的优质客户网络，公司在热泵领域的长期深耕将持续转化为业绩增长动力，为公司创造稳定的价值回报。

本报告期内，全球数据中心领域投资规模呈现爆发式增长。数据中心高算力运行伴随的电力消耗与热量排放问题，使得热管理与节能技术成为行业发展的核心刚需：在热管理层面，算力需求的指数级增长直接推动变频高效技术成为行业主流方向；在节能领域，针对电源设备的精准温控需求日益凸显，通过适配直流电源架构、优化机房设备能效曲线，实现直流数据机房设备的变频驱动控制，已成为提升数据中心能源利用效率的核心关键技术。这些新兴应用场景共同勾勒出 HVAC/R 行业向高精度控制、低能耗运行、智能化转型的清晰图景，创造了新的市场空间和价值增长点。本报告期，得益于行业趋势的推动与前期的技术布局，本报告期内公司 HVAC/R 数据中心细分业务已进入销售动能释放期，相关产品与解决方案的市场认可度持续提升，为公司贡献了新的盈利增长点。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在数据中心领域的投入，深化技术研发与市场布局，巩固领先优势，为公司创造更多价值。

2、本报告期，公司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业务营业收入 46,343.04 万元，同比增长 2.26%，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拥有丰富的核心产品矩阵，包括电动压缩机控制器、PTC 控制器、电池热管理多合一控制器等多款产品。同时，公司持续推进前瞻性技术及产品的研发，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当前，现代热管理技术正处于材料革新与智能控制的双轮驱动阶段，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呈现出轻量化、智能化、集成化、高效节能的发展方向。公司精准把握技术脉搏，制定了差异化的产品布局策略：在经济型市场，凭借高性价比产品深耕细作，稳固市场基础；在高端市场，聚焦高性能、智能化产品的研发与推广，构筑技术壁垒。该策略有效提升了产品覆盖广度与市场响应能力，形成具有竞争力的综合优势。在巩固核心领域优势的基础上，公司积极通过技术路径的多元化布局及产品矩阵延伸，实现核心领域纵深发展与新兴领域横向拓展的有机结合。依托在电机控制、电源控制及系统控制技术方面的深厚积累，公司产品从座舱及电池热管理逐步拓展至新能源汽车电机智能控制等多个领域，构建起覆盖“热管理+电控”多维度的产品生态。这种技术及应用领域的延伸，不仅满足了当前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发展需求，更前瞻性地布局了未来技术发展方向，彰显了公司从单一零部件供应商向系统解决方案提供者转型的战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的研发投入，技术创新成果显著。自主研发的多款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产品凭借卓越的性能和可靠性，成功进入主流车企的供应链体系。这一突破不仅为公司的发展注入了强劲动能，更成为驱动业绩增长的核心新引擎，为公司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最新数据，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实现 1,662.6 万辆和 1,649 万辆，同比增幅达 29% 和 28%。在国际市场拓展方面，2025 年新能源汽车出口量为 261.5 万辆，同比增长 1 倍，占汽车总出口量的 36.8%。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持续攀升，公司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业务顺势而上，继续保持发展态势。同时公司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已于 2025 年 6 月正式完工投产，这一里程碑式的进展标志着公司产能实现全面升级，不仅将有效提升公司的生产规模与制造效率，更将为公司抢抓新能源汽车市场机遇、深化核心业务布局提供坚实支撑，具有重要的战略价值。

3、本报告期内，公司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业务营业收入实现显著同比增长。当前，工业自动化下游市场规模持续扩容，核心技术迭代速度不断加快，工业领域正经历全方位的深刻变革。在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赛道，公司始终聚焦细分应用行业与机器人市场深耕细作。依托自主研发的控制系统与强大的应用开发能力，公司在机器人伺服驱动、运动控制、电机控制、电路设计、温度管理及测试系统等核心技术环节，积累了大量专利技术与软件著作权。这些成果不仅彰显了公司在机器人运动控制算法优化、伺服驱动系统集成、高性能电路设计等关键领域的深厚技术底蕴，更成为支撑机器人及自动化设备实现高精度轨迹规划、高稳定性运行与快速动态响应的核心技术支撑，为公司自动化业务的稳健发展筑牢了技术根基。与此同时，公司持续聚焦重点行业与主流机型，充分发挥研发经验与技术优势，积极开发客户定制化、行业定制化伺服产品。通过深入理解客户设备工艺，公司以设计优化实现降本增效，为客户提供兼具针对性与性价比的优质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在自动化及机器人领域，公司重点围绕多合一集成化、高性能通用化、深度定制化三大方向，同步推进技术创新与市场拓展，致力于将该领域打造为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增长点。此外，公司坚定推进机器人业务的研发与落地：目前已与行业头部客户开展联合研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并于报告期内实现小批量出货，通过实际场景验证产品性能，为后续大规模量产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与市场反馈。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85,670,471.12	100%	1,297,156,662.77	100%	-0.89%
分行业					
电力电子	1,285,670,471.12	100.00%	1,297,156,662.77	100.00%	-0.89%
分产品					
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	782,382,263.66	60.85%	816,616,480.09	62.95%	-4.19%
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	463,430,356.04	36.05%	453,207,915.14	34.94%	2.26%
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	35,771,695.56	2.78%	26,523,554.97	2.04%	34.87%
其他业务	4,086,155.86	0.32%	808,712.57	0.06%	405.27%
分地区					
内销	971,304,818.76	75.55%	1,090,224,402.02	84.05%	-10.91%
外销	314,365,652.36	24.45%	206,932,260.75	15.95%	51.9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274,328,822.87	99.12%	1,283,762,927.54	98.97%	-0.73%
经销	11,341,648.25	0.88%	13,393,735.23	1.03%	-15.3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电子	1,285,670,471.12	966,290,904.23	24.84%	-0.89%	-1.54%	0.50%
分产品						
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	782,382,263.66	586,708,495.22	25.01%	-4.19%	-7.68%	2.83%
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	463,430,356.04	342,496,197.04	26.10%	2.26%	6.50%	-2.94%
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	35,771,695.56	34,455,629.13	3.68%	34.87%	42.83%	-5.37%
其他业务	4,086,155.86	2,630,582.84	35.62%	405.27%	2,000.28%	-48.89%
分地区						
内销	971,304,818.76	761,532,199.57	21.60%	-10.91%	-10.84%	-0.06%
外销	314,365,652.36	204,758,704.66	34.87%	51.92%	60.89%	-3.6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274,328,822.87	955,296,735.02	25.04%	-0.73%	-1.33%	0.46%
经销	11,341,648.25	10,994,169.21	3.06%	-15.32%	-16.80%	1.7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电力电子 ¹	销售量	万台	253.23	263.35	-3.84%
	生产量	万台	217.75	287.27	-24.20%
	库存量	万台	27.56	63.04	-56.28%

注 1：产品销售量、生产量和库存量均按照完成电子产线全部生产阶段的相关产品数量进行统计。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库存量同比减少 56.28%，主要系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项目投产，产能仍处于爬坡阶段，本报告期消耗库存较多。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电子	材料成本	794,130,879.50	82.18%	833,023,431.42	84.88%	-4.67%
	人工成本	94,060,597.97	9.73%	79,661,677.51	8.12%	18.08%
	制造费用	78,099,426.76	8.08%	68,694,351.61	7.00%	13.69%

说明

本期营业成本构成没有明显变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5 年 7 月，全资子公司上海儒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成立上海儒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完成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84,732,552.46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1.0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96,436,601.86	23.06%
2	第二名	206,516,047.32	16.06%
3	第三名	113,438,622.49	8.82%
4	Bosch Thermoteknik AB	87,950,423.01	6.84%
5	第五名	80,390,857.78	6.25%
合计	--	784,732,552.46	61.0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71,060,908.3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2.8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31%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TEXAS INSTRUMENTS CHINA SALES LIMITED	52,602,582.50	7.03%
2	第二名	44,878,854.62	6.00%
3	第三名	29,922,839.84	4.00%
4	第四名	21,973,183.19	2.94%
5	昆山大洋电路板有限公司	21,683,448.18	2.90%
合计	--	171,060,908.33	22.8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第二名供应商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具体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附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6,576,092.15	23,930,022.12	11.06%	
管理费用	40,251,171.13	37,460,145.94	7.45%	
财务费用	-2,054,498.13	-19,526,560.89	不适用	主要系两年报告期内理财结构变化所致。
研发费用	151,399,860.63	128,335,199.55	17.97%	
税金及附加	9,851,027.33	6,838,104.54	44.06%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房产税所致。
所得税费用	6,396,894.58	15,765,066.19	-59.42%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防爆型双驱变频智能控制系统	防爆型双驱变频智能控制系统产品开发	已结项	满足防爆需求，实现双驱协同控制	推动绿色制冷技术迭代，促进公司产品升级换代
超静音商用热泵变频驱动控制系统	开发超静音商用热泵变频驱动控制系统	已结项	降低噪音与能耗，适配高端应用场景	增强商用热泵市场竞争力，抢占高附加值应用领域市场
高性能单相智能变频驱动控制系统	提升单相智能变频驱动控制系统性能，完成新产品开发	已结项	优化单相电源能效，提升智能化控制精度	巩固家用及中小型设备市场，扩大单相产品应用覆盖率
智能型紧凑版单相变频驱动组立	智能型紧凑版单相变频驱动组立产品开发	已结项	缩小体积并集成智能诊断功能	推动产品智能化升级，扩大产品应用领域，提高产品覆盖率
新型单板双风机变频驱动控制平台	实现新型单板双风机变频驱动控制平台的开发	已结项	单板集成双风机驱动，优化协同控制逻辑	提升公司产品在集成方案上的技术优势
大功率独立电源变频储能驱动控制平台	大功率独立电源变频储能驱动控制平台开发	已结项	支持大功率储能设备动态调频与能量管理	切入新能源储能赛道，响应碳中和政策需求，完善公司产品系列
集成化高频单相热泵变频驱动控制平台	实现集成化高频单相热泵变频驱动控制平台的开发和验证	已结项	高频化设计提升热泵能效比	强化热泵驱动产品技术优势，提升热泵驱动产品领域的竞争力
带双重保护的低成本单相变频驱动组立	完成带双重保护的低成本单相变频驱动组立的开发设计	已结项	通过冗余保护机制提升产品可靠性，控制成本。	快速提升销量与品牌渗透率
直流化趋势下数据机房设备变频驱动控制设备技术升级	实现直流数据机房设备变频驱动控制设备技术升级	已结项	适配直流电源，优化数据机房设备能效	抢占数据中心节能技术市场，贴合新兴市场需求导向
面向数据机房设备功能迭代升级的变频驱动控制系统	达成数据机房设备变频驱动控制系统功能迭代升级	已结项	支持数据机房设备智能化升级，满足新兴市场的技术需求	拓展新产品合作领域，增强客户黏性
FCS-800 系列高性能矢量增强型通用变频器平台开发（0.37~560KW 通用机）	工控领域多种行业通用的高性能矢量增强型变频器，具有优秀的控制性能、超强的过载能力、高可靠性、高环境适应能力、优秀的用户友好性，组合功能丰富强大	已结项	满足市场对通用高性能矢量变频器需求，覆盖 0.37KW~560KW 功率段	搭建变频器平台，拓张公司产品线，覆盖广泛行业
机器人专用四轴总线伺服系统（4A10）	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开发的多合一一体机，按照客户功能需求，及结构安装需求定制化开发，灵活满足客户需求	已结项	满足驱动器 1/2/3 轴 1.5KW，4 轴 750W 功率段的需求，根据实际工况可调整功率段	多合一市场有很多客户迫切需求定制化的功能，以及定制化安装尺寸要求；定制化一体机项目和客户深度合作捆绑，最大程度满足客户需求，并开辟定制化需求领域，吸引大批优质客户
人形机器人关节驱动系统（RDS-01）	在人形机器人方面深入挖掘，提升运动灵活性和精确度，实现复杂动作和高级功能，提高产品可靠性	已结项	结合谐波减速器，可以实现高精度的位置、速度和力矩控制，从而确保机器人在执行复杂任务时能够迅速而准确地调整关节姿态	人形机器人作为人工智能领域中的一重要研究课题，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其关键组件之一——旋转关节，是实现人形机器人各种精细动作和灵活运动的重要基础，在抢占未来市场方面深耕，为未来市场做好充分准备
基于碳化硅技术的新	引入碳化硅器件技	已结项	满足 800V 车型需求	保持技术先进性，提升市场

能源汽车热管理控制器技术平台	术，迭代现有基于 IGBT 器件的热管理控制器技术平台。更好地满足大功率、高电压的应用场景			竞争力和占有率
新能源汽车压缩机 PTC 二合一控制器	开发一款集成压缩机和 PTC 控制器的产品，以达到降本增效，减少体积	已结项	满足市场对于控制器集成化，小型化的要求	丰富热管理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
基于高性能永磁同步电机驱动技术的高压油泵控制技术平台	开拓新能源汽车底盘这一领域的电机控制器市场。开发一款用于全主动悬架油泵电机控制器产品	已结项	满足全主动悬架油泵电机控制	开拓新市场，保持增长
一体化伺服驱动器	针对协作机器人、人形机器人等应用，研制一系列低压一体化伺服系统，实现产品小型化、一体化设计	已结项	研发一款低功耗、低成本及更高控制精度的伺服驱动器	丰富公司产品线，增加低压伺服产品系列；拓宽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为协作机器人、人形机器人等提供核心部件
面向冷链物流的高效节能变频驱动系统研发	完成适用于冷链物流领域的变频驱动控制系统产品的设计开发	进行中	实现高效、精准、快速的绿色控制，满足冷链物料领域的控制要求	扩宽产品应用场景，驱动业务持续增长
数据机房温控中心高精度变频驱动系列化平台 V2.0 研发	实现数据机房温控中心高精度变频驱动平台系列化升级	进行中	提升平台系统的性能及兼容性，满足市场多元化需求，有效控制成本	布局数据机房领域，以高效变频技术赋能新增长
支持无线升级与智能组网的先进热泵变频驱动系统开发	完成支持无线升级与智能组网的先进热泵变频驱动系统的开发	进行中	增加热泵系统的无线升级及智能组网功能，满足智能协同化的控制需求	满足客户智能升级要求，巩固与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
基于全数字化控制的新一代高端热泵变频驱动平台 V4.0 开发	完成新一代高端热泵变频驱动平台 V4.0 的设计开发	进行中	实现产品能效、性能、功能、噪声等的全面升级换代	满足未来市场对热泵系统的需求，快速响应客户产品升级的需求
储能热管理系统专用高效变频驱动系统研发	完成储能热管理系统专用高效变频驱动系统研发	进行中	满足储能热管理领域对变频驱动系统的性能要求	探索储能热管理市场，拓展储能热管理新客户群
智能云平台大功率变频多联机驱动系统研发项目	完成智能云平台大功率变频多联机驱动系统设计开发	进行中	实现基于智能云平台的大功率多联机空调驱动控制功能	巩固大功率商业多联机空调优势，切入产品智能化升级新阶段
面向规模化客户的轻型商用空调一体化驱动平台 V1.0 开发	完成面向规模化客户的轻型商用空调一体化驱动平台产品的设计开发	进行中	实现商用空调的一体化、小型化、低成本的设计要求	打造轻型商用空调标准化平台，以规模效应降本，抢占细分市场先机
环保冷媒高精度变频空调驱动系统集成技术研发	完成环保冷媒高精度变频空调驱动系统集成技术研发	进行中	针对环保冷媒空调系统开发，进一步提升控制精度，实现高效节能目标。	以精准变频驱动赋能环保冷媒系统，实现节能与舒适双升级
高端采暖热泵用高可靠、低谐波变频驱动平台 V2.0 研发	升级高端采暖热泵用变频驱动平台	进行中	提高产品可靠性，降低系统谐波，提升系统能效	升级采暖热泵核心驱动平台，巩固在该领域的技术优势地位
机房空调系统高性能双驱变频控制器研发	完成机房空调系统高性能双驱变频控制器的设计与开发	进行中	实现高效节能的机房空调变频控制，优化数据机房设备能效曲线	深入数据中心热管理领域市场，培育未来新业绩增长点
商用变频热泵水机驱动系统平台 V3.0 研发	实现商用变频热泵水机驱动系统平台的开发升级	进行中	完成成熟技术平台的升级换代，提升性能，控制成本	巩固热泵技术及产品优势，应对未来市场需求升级
智能环境控制全驱变频窗式空调系统研发	完成智能环境控制全驱变频窗式空调系统的开发	进行中	完成产品的变频化升级，满足小型化低成本的设计目标	产品绿色升级，扩大产品市场份额
机器人专用六轴总线	实现多轴高精度、高	进行中	满足机器人六轴各轴额定	提升机器人驱控一体化核心

驱控系统 Ballet 6A10	同步、高可靠运动控制，满足机器人高速、高精、稳定运行需求，提升整机产品核心竞争力与市场适配性		电流的驱动需求，各项性能与可靠性指标均达到设计要求	技术能力，增强高端装备市场竞争力
双磁编码器机器人一体化关节驱动系统	提升关节控制精度与可靠性，满足协作机器人小型化、高性能需求，强化核心部件自主研发能力	进行中	支持位置控制、速度控制、力矩控制三种模式	提升整机精度与竞争力，形成技术壁垒与新盈利增长点
重载工业机器人高转矩伺服电机	依据市场需求,开发大负载机器人使用电机,实现高负载搬运,焊接,电芯堆叠等,使机器人具有高负载,高精度,高可靠性功能	进行中	满足四轴机器人的高负载搬运和六轴机器人高精度焊接需求,从而保证机器人在运行时的技术要求	对公司机器人板块大负载产品补充,增加产品在市场的竞争力
自动化机械 ECAT 总线型伺服驱控系统	ECAT 总线型伺服驱控系统兼具实时性、同步性、灵活性,可显著提升自动化设备性能,降低布线与维护成本,提升自动化设备整机产品核心竞争力与市场适配性	进行中	满足自动化机械对伺服驱控系统的需求,覆盖多功率段与应用场景、配合客户端提升市场份额占比	强化伺服驱控系统产品线,提升在自动化领域的市场竞争力,拓展行业实现公司盈利增长点
商用车电池热管理高压多合一方案	商用车电池热管理系统压缩机、PTC、风机、水泵集成方案,兼容 DCDC 方案情况	进行中	兼容 900V 系统的开发	满足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适用越野、重卡车辆的高压/低压大功率液压转向电机控制器	开发低压 12V 和 24V 大功率油泵控制器,满足大电流应用场景。开发高压 800V 大功率油泵控制器,拓展 EHPS 液压助力转向油泵新市场	进行中	满足 EHPS 油泵控制器要求	开拓新市场,保持增长
数据中心高效液冷泵智能变频控制器	开拓人工智能领域数据中心热管理市场,开发适应新建数据中心低 PUE 要求的液冷泵控制器产品	进行中	满足数据中心液冷泵电机控制	开拓新市场,保持增长
基于九合一碳化硅模块的新能源汽车二合一控制器	迭代高压系统平台方案,开发一款 9 合 1 SIC 模块方案控制器产品	进行中	满足市场对于 800V 平台产品高集成化需求	丰富热管理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
新能源汽车 800V 高压平台智能热管理风扇驱动系统	研发一款高性能、高可靠性的智能热管理风扇驱动系统,以解决 800V 高压架构下,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面临的高效散热与精准控温挑战	进行中	满足高效散热,精确控温以及智能化	深化客户合作,提升行业地位,牵引技术升级,强化核心竞争力
48V 低压伺服电机	丰富产品品类与功能维度,全方位覆盖客户在不同场景下的差异化需求,增强产品	进行中	以高压市场为依托,尽快完善低压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	增加公司在低压市场的份额和业绩

	对多元市场环境的适 配性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79	333	13.8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4.71%	33.20%	1.51%
研发人员学历			
大专及以下	30	32	-6.25%
本科	268	238	12.61%
硕士及以上	81	63	28.5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97	163	20.86%
30~40 岁	119	116	2.59%
40 岁以上	63	54	16.67%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51,399,860.63	128,335,199.55	99,663,407.9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1.78%	9.89%	6.4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1,793,238.18	1,294,557,867.12	-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7,419,079.83	1,196,521,339.55	-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74,158.35	98,036,527.57	37.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48,467,717.36	13,975,373,958.65	-18.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61,739,493.93	16,130,104,597.94	-34.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728,223.43	-2,154,730,639.29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09,982.53	78,321,387.31	-2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09,982.53	-78,321,387.31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2,257,178.83	-2,133,662,727.96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7.07%，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加强销售回款管理，回款加速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减少 34.52%，主要系购买结构性理财产品存在时间差所致。
-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主要系上年购买的理财产品在本报告期到期所致。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由负转正，主要系上年购买的理财产品在本报告期到期以及本报告期公司加强销售回款管理，回款加速综合原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5,046,254.14	26.58%	主要系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收益	否
资产减值损失	-6,984,087.33	-5.30%	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74,700.00	0.06%	主要系收到的违约金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421,105.45	0.32%	主要系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否
其他收益	6,073,496.91	4.61%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否
信用减值损失	4,687,786.45	3.56%	主要系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118,544,944.96	54.22%	2,279,157,206.13	57.59%	-3.3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的持续投入而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85,770,859.01	9.87%	415,750,034.73	10.50%	-0.63%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加强销售回款管理，回款加速所致。
合同资产	2,662,500.00	0.07%	4,009,800.00	0.10%	-0.03%	
存货	269,594,640.18	6.90%	342,493,812.92	8.65%	-1.75%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发出商品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632,975,484.68	16.20%	84,481,749.25	2.13%	14.07%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投产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3,021,098.42	0.08%	359,580,341.25	9.09%	-9.01%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投产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13,267,462.01	0.34%	23,441,043.44	0.59%	-0.25%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房屋租赁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1,161,340.09	0.03%	5,683,525.32	0.14%	-0.11%	
租赁负债	8,248,285.44	0.21%	12,977,425.11	0.33%	-0.12%	
应收票据	129,153,086.97	3.31%	173,769,036.38	4.39%	-1.08%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增加应收票据的背书转让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35,027,154.48	3.46%	101,631,822.99	2.57%	0.89%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公司收到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较期初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9,383,175.50	2.03%	52,109,381.78	1.32%	0.71%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160,953.80	0.62%	5,662,210.26	0.14%	0.48%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泰国公司购买土地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06,178,936.17	5.28%	223,047,186.05	5.64%	-0.36%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使用新票据系统，背书转让方式支付的票据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51,348,745.47	8.99%	453,580,365.29	11.46%	-2.47%	主要系上年同期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的持续投入建设而增加的应付工程款在本报告期支付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9,453,000.00	9,453,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01,631,822.99						33,395,331.49	135,027,154.48
上述合计	101,631,822.99				9,453,000.00	9,453,000.00	33,395,331.49	135,027,154.48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变动内容均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减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5,779,736.07	35,779,736.07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2,000.00	2,000.00	质押	ETC 保证金
货币资金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其他	购买理财待扣划资金
应收票据	22,272,889.02	21,898,529.57	质押	质押开具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55,466,384.68	55,466,384.68	质押	质押开具票据
合计	933,521,009.77	933,146,650.32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561,739,493.93	16,130,104,597.94	-34.5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儒竞智控技术	子公司	暖通空调及冷冻冷	8,000	99,865.02	78,054.80	89,439.93	4,878.64	5,502.20

有限公司		藏设备领域业务						
上海儒竞电控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领域业务	1,500	26,911.47	17,098.99	27,187.90	1,354.53	1,620.8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上海儒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当前，全球正加快推进能源结构转型，随着各国对气候变化重视程度的提升，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已成为全球共同的责任与行动共识。在此背景下，电力电子、电机控制及变频节能技术作为实现清洁能源转换和高效能源应用的核心技术，在推动能源结构优化、提升能效水平、助力产业绿色升级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为实现“双碳”目标、推动经济社会绿色可持续发展提供重要技术支撑。

在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HVAC/R）领域，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在国内外市场积累了一定的行业地位。短期来看，受全球宏观经济复苏缓慢、欧洲能源局势波动等因素的影响，行业需求面临结构性调整。中长期来看，随着全球“双碳”进程持续深化，各国加大对绿色建筑、高效节能设备的政策支持，叠加全球能效标准迭代升级，将推动行业向高效、智能化、低碳化加速转型，为公司带来结构性增长机遇，进一步巩固在 HVAC/R 细分领域的优势。

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全球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持续攀升，带动热管理系统需求快速增长。公司凭借新能源汽车电动压缩机控制器、PTC 控制器、电子水泵控制器、电子油泵控制器、热管理多合一控制器等核心产品，在国内市场份额不断扩大，已成为驱动公司业绩增长的新引擎。伴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持续提升，公司将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继续加大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的产品及技术研发，进一步丰富产品线以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持续提升该领域的业务规模与竞争力。

自动化行业与宏观经济尤其是制造业需求高度相关，其发展态势既受宏观经济周期影响，也受益于产业升级、智能制造政策推动以及技术迭代需求。近年来，随着制造业向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加速，工业自动化设备与系统需求持续增长。在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领域，国产化率持续提升，并逐步向高端应用领域渗透，但大负载工业机器人等高端市场仍由外资主导，伺服驱动方面的核心算法与可靠性与外资仍存在差距，呈现“国产替代加速、结构性分化显著”的行业格局。趋势上，伺服系统向智能化、网络化升级，政策驱动下国产替代深化，同时海外市场拓展与本土化服务能力成为竞争关键。目前，公司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领域业务规模较小，但公司自主研发的伺服驱动、伺服电机及驱控一体化产品技术成熟，产品可靠，已得到过市场的充分验证。同时，公司全力抢抓国产替代与机器人产业发展的双重机遇，积极研发拓展机器人领域产品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丰富产品矩阵，逐步提升在细分领域的市场份额与竞争力。

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及稳固的客户资源在细分领域积累了一定的竞争优势。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丰富产品功能矩阵，持续优化公司业务结构，积极探索多元应用场景，满足市场及客户的差异化需求，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提升综合竞争力。随着公司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业务的持续放量，自动化及机器人等细分领域的研发推进及市场拓展，有望带动公司业务的全面发展。

（二）公司的战略规划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主导，以创新为核心”的企业核心价值观，形成了以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为代表的三大应用领域协同发展的战略规划。公司将继续以电力电子及电机控制技术为核心，集中资源深耕现有赛道，同时，抓住新兴优势行业发展机遇，在新兴技术及细分领域方面储备前瞻性技术，不断丰富产品体系和产品功能，持续为客户提供高效一流的服务、技术先进的产品及可靠的解决方案，为客户创造价值。依托自主研发与全球化战略布局，公司将加速推进从行业标杆到国际品牌的战略跃迁，致力打造电力电子行业的世界知名品牌。

在三大核心业务领域，公司将坚持协同发展、重点突破的总体思路，持续深化战略布局。在 HVAC/R 领域，公司已在热泵细分业务领域形成覆盖多场景、全品类的产品系列。随着全球“双碳”目标推进，热泵市场需求持续扩容，公司凭借已构建的覆盖全球热泵产业链的优质客户网络与成熟的技术服务体系，在热泵领域持续深耕，不断挖掘市场潜力，持续创造价值。同时，公司聚焦高效能、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方向，重点拓展数据中心等新兴应用场景，加大研发与市场开拓力度，优化产品与解决方案的适配性，不断提升市场渗透率与综合竞争力；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公司将紧抓行业高速发展机遇，聚焦智能化、高性能产品升级，持续优化新能源汽车热管理控制器及热管理多合一集成模块及解决方案，并稳步拓展新能源汽车底盘控制等相关系统，构建覆盖新能源汽车热管理全场景、电机控制多领域的完整产品矩阵，同时深化与市场主流车企的战略合作，持续提升在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渗透率与品牌影响力；在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领域，公司围绕高性能、高精度、智能化的发展方向，持续优化高性能伺服控制、运动控制算法及核心部件性能，丰富伺服驱动器、伺服电机及配套控制产品系列，着力提升产品的动态响应速度、控制精度与运行稳定性，精准匹配不同行业客户的多样化、个性化场景需求。同时，在机器人细分领域，公司聚焦重点行业和机型，针对机器人的差异化工况要求，不断优化产品工艺设计，通过技术迭代筑牢产品竞争力。

（三）公司经营计划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坚守主业、深耕核心赛道，不断提升综合实力与核心竞争力。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与产业政策导向，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把握市场发展机遇，同时积极应对发展过程中的各类风险与挑战。公司将坚持以技术纵深突破与客户价值创造为锚点，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和产能布局，持续提升市场份额与品牌影响力。2026 年，公司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深化重点领域业务发展，构建增长新引擎

公司在巩固现有业务成果的基础上，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并加快在新兴领域的产业布局，重点围绕 HVAC/R 数据中心领域、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与自动化及机器人等细分领域持续发力，不断拓展业务规模。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细分行业头部客户的开拓与渗透，深化与国内外重点客户的战略合作，构建定制化解决方案体系，推动重点场景应用，力争实现市场份额的突破性提升。公司将持续保持对新技术、新市场的前瞻洞察，紧密围绕整体战略规划，积极拓展产品品类和应用场景，在稳固现有业务增长态势的同时，加快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构建强劲增长引擎。

2、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速成果转化与迭代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加大在研发领域的资源投入，加速技术突破与产品迭代，并将技术储备转化为市场优势。依托公司现有三大技术平台，深化平台间的交叉融合与协同创新，推动技术开发、项目管理、成果转化全流程体系化、规范化运行，持续提升研发效率与创新质量。公司紧密围绕重点目标市场与客户群体，深入开展需求调研、前瞻预研与场景化开发，精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与客户差异化需求，稳步推进各细分业务领域定制化、精细化研发工作，不断提升产品性能、技术方案与客户应用场景的适配性与针对性，推动新技术、新产品快速落地量产与市场化应用。

3、优化产能布局，提升生产运营效能

“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项目已顺利完成建设并投产。2026 年，公司将全力推进该基地的产能释放与运营效能提升，充分发挥智慧工厂优势，依托全自动生产线、工业机器人、智能仓库等先进设备，通过和 ERP、MES、SRM、WMS 等信息系统的深度集成，实现生产过程的智能化管控，持续提升自动化与智能化水平，有效降低生产成本，

保障产品质量稳定性，满足下游市场订单需求，为公司长期盈利增长与市场竞争力提升奠定坚实基础。同时，加强产能统筹规划，结合三大业务领域的市场需求，合理调配产能资源，实现产能与市场需求的精准匹配。

4、加速海外布局落地，拓展全球化发展格局

公司将以泰国生产基地建设为核心，加快推进海外产能布局落地。2026 年，公司将全力推动该项目建设，搭建完善的海外供应链体系与本土产能配置，提升本地化生产、交付与服务能力，直接服务于泰国当地及其他海外客户，抢抓海外市场机遇。项目建成后，将助力产能扩张与产线布局优化，快速响应国际客户的本土化供应需求，并以泰国为枢纽辐射东南亚及其他海外市场，推动海外营收增长，进一步巩固国际业务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以泰国基地为起点，积极开拓其他海外市场的建设与运营布局，不断扩大海外市场覆盖范围，提升品牌国际影响力与市场竞争力。为保障战略落地，公司还将健全国际化风险管理体系，重点识别并应对海外市场的政策合规、市场竞争、运营管理等各类风险，加强海外合规管理，确保海外业务稳健推进，为提升全球市场占有率奠定坚实基础。

（四）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与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电子及电机控制领域内综合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其下游客户主要包括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领域内的智能空调、精密空调、热泵供暖、冷冻冷藏设备制造厂商，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领域内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厂商及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领域内的自动化设备制造厂商，均系与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关联度较高的领域。若未来宏观经济出现大幅波动、产业政策发生重大调整等因素都会影响公司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与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采用多元化经营模式，整体抗风险能力较强，一定程度上可以平衡宏观经济波动、产业政策调整带来的部分不利影响，公司也将持续对各业务、各经营环节进一步加强风险识别和管控，不断提升产品与解决方案竞争力及品牌影响力，扩大市场空间，提升市场份额，以应对经济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2、市场竞争环境加剧的风险

虽然公司各个业务领域相关行业发展前景广阔，但公司仍面临竞争对手不断进入、行业竞争激烈等情形，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则会影响公司相关业务的经营质量与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凭借多年积累的跨领域下游应用经验，具备较强的解决方案提供能力、高效的研发成果转化机制，与行业内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将不断强化产品开发能力、市场扩展能力，持续提升在技术创新、产品种类、市场服务等方面的竞争优势。

3、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电力电子行业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对技术人才的需求较大，核心技术人才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核心人才的流失可能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多年持续研发投入，掌握了多项自主创新的核心技术，培育了一支专业高效的技术团队，建立了一套先进完善的研发流程，涵盖了产品从概念产生、方案设计、研发实施、测试验证、产品认证、市场推广到客户反馈的全部环节。公司通过对核心技术通过申请专利进行保护，与技术人员通过签署保密协议对保密责任进行严格规定等措施防止技术泄密，并采取多种激励方式吸引并留住人才。近年来公司核心技术人才流动率低，人员较稳定。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5 月 06 日—05 月 09 日	公司会议室、策略会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海通证券等机构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的发展、竞争优势及未来趋势、募投项目进展、账面现金使用规划等情况，未提供资料。	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儒竞科技 2025 年 5 月 6 日-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1）
2025 年 05 月 15 日	上证路演中心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机构、其他	参加 2025 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年度和季度业绩、募投项目进展及后续规划等情况，未提供资料。	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儒竞科技 2025 年 5 月 1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2）
2025 年 08 月 28 日—09 月 05 日	公司会议室、策略会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等机构	公司 2025 年上半年营收情况、主要业务板块的发展情况、募投项目进展、账面现金使用规划等情况，未提供资料。	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儒竞科技 2025 年 8 月 28 日-9 月 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3）
2025 年 09 月 2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等机构	现场参观及公司基本情况介绍、主要业务板块的发展等情况，未提供资料。	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儒竞科技 2025 年 9 月 2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4）
2025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07 日	公司会议室、策略会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等机构	2025 年三季度业务情况介绍、未来业绩展望、主要业务板块的发展情况、研发投入情况、泰国生产基地进展等情况，未提供资料。	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儒竞科技 2025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5）
2025 年 11 月 13 日	上证路演中心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机构、其他	参加 2025 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业务发展规划、行业前景、三季度盈利情况等，未提供资料。	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儒竞科技 2025 年 11 月 1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6）
2025 年 12 月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等机	公司主要业务	详见公司 2025

02日—12月04日				构	板块的发展情况、嘉定工厂情况、未来展望等情况，未提供资料。	年12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儒竞科技2025年12月2日-12月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7）
------------	--	--	--	---	-------------------------------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调整公司治理结构，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并制定和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 25 项公司治理制度，健全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在股东会上保障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充分行使股东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1 次，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由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保证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等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已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并不断加以完善和规范，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董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及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董事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各位董事依法行使职权，认真出席会议，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提高业务知识，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持续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朱军生先生、赵炎先生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报告期内，持续关注公司发展及经营状况，对公司财务报告、公司治理等事项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以谨慎客观的态度发表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对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五）关于经营管理层

公司已建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公司管理层勤勉尽责，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能够严格按照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履行职责。公司管理层积极推动业务发展及内部管理提升，坚持合规运营、稳健经营，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公司管理层稳定，且忠实履行诚信义务，没有发现违规行为。

（六）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持续完善企业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优化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经营业绩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此外，公司推出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旨在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激发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的工作热情，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骨干团队个人利益结合起来，助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不存在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的现象，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前提下持续以各种形式加强与股东的联络和沟通，积极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回复投资者的咨询，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等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确保所有股东能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同时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电子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现场调研、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交流，积极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保证投资者知情权的充分行使，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4-2025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获得最高评级 A 级。

（八）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各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流程和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具备与经营相关的设备、商标、软著、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与使用权，对所属资产拥有完全控制支配权，相关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

公司的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被其控制或占用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和聘任产生，程序合法有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或领薪。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已形成完整的体系，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

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等部门人员均具有独立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财务会计法规，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能够独立建账，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独立办理纳税登记，独立依法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包括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经营管理层等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管理需要设置了相关职能机构和部门，制订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分工协作。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的管理和运作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且均履行了相关承诺。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雷淮刚	男	58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7年01月09日	16,287,850	0	0	0	16,287,850	
廖原	男	61	董事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7年01月09日	12,672,643	0	0	0	12,672,643	

邱海陵	男	53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5年10月15日	2027年01月09日	2,132,231	0	0	0	2,132,231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7年01月09日						
			董事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5年10月15日						
朱军生	男	6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7年01月09日	0	0	0	0	0	
赵炎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7年01月09日	0	0	0	0	0	
厉昊超	女	45	财务总监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7年01月09日	0	0	0	0	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年03月01日	2027年01月09日						
合计	--	--	--	--	--	--	31,092,724	0	0	0	31,092,72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原因，邱海陵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选举邱海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邱海陵	职工代表董事	被选举	2025年10月15日	工作调动
邱海陵	董事	离任	2025年10月15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公司董事简历

雷淮刚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5 年 8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上海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教师；2003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儒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 年 5 月至今，任儒竞艾默生环境优化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儒竞智控董事长。

廖原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6 年 9 月至 1998 年 9 月，任安徽省政府机构公务员；1998 年 9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办公室副主任；1999 年 11 月至今，任安徽天元通信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 年 9 月至今，任上海智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合肥和荣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儒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董事；2014 年 5 月至今，任儒竞艾默生环境优化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儒竞智控董事。

邱海陵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7月至2001年3月，任上海今明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软件工程师；2001年4月至2003年6月，任科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研发部软件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04年7月，任上海贝尔阿尔卡特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软件工程师；2004年7月至2005年5月，任上海儒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项目经理；2005年5月至2014年5月，任上海儒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5月至今，任儒竞艾默生环境优化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儒竞智控董事；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2025年10月，任公司董事；2025年10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朱军生先生，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7月至1992年4月，在上海财经学院/上海财经大学财政金融系任职；1992年5月至2017年4月，在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管学院会计系任职；2017年4月至今，在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兼任EMBA、MBA论文导师；2018年11月至2021年12月，任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炎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7月至2008年9月，在上海大学悉尼工商学院任职；2008年9月至今，在上海大学管理学院任职；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雷淮刚先生现任公司总经理，其简历见本节“（1）公司董事简历”部分。

邱海陵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其简历见本节“（1）公司董事简历”部分。

厉昊超女士，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4月至2005年9月，任应用材料（中国）有限公司财务；2005年9月至2006年12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初级审计员；2006年12月至2009年5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2009年6月至2012年3月，任赫比国际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经理；2012年3月至2014年6月，任赫比（上海）家用电器产品有限公司会计经理；2014年7月至2021年1月，任儒竞艾默生环境优化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儒竞智控财务总监；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雷淮刚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系基于公司发展历程及经营发展实际需要作出的合理安排，有利于提高决策与执行效率。为规范治理，公司已制定《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建立健全决策与审批机制，在经营管理过程中严格履行股东会、董事会授权及决策程序，其相关职务行为均在公司治理框架内规范运作，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雷淮刚	上海宝思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03月16日		否
厉昊超	上海宝诗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05月07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廖原	安徽天元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0年08月29日		否
廖原	上海智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09月15日		否
朱军生	上海交通大学	高级金融学院EMBA、MBA论文导师	2017年04月03日		是
赵炎	上海大学	管理科学与工程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创新与知识管理研究中心主任	2008年09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决策程序：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董事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2) 确定依据：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实行年薪制，薪酬总额由基础年薪组成。基本年薪按月发放，公司按照实际情况并根据非独立董事职务或分管业务、职责、业务能力及薪酬分配政策等因素对其基本年薪进行调整。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只领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依据股东会决议，按月支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行年薪制，薪酬总额由基础年薪和绩效工资两部分组成。基本年薪按月发放，公司按照实际情况并根据不同的职务、职责、业务能力、岗位绩效、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薪酬分配政策等因素确定相关人员的绩效工资。

(3) 实际支付：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已按规定支付，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奖金按一定比例递延支付，递延部分分两年逐年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雷淮刚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198.85	否
			总经理	现任		
廖原	男	61	董事	现任	32.65	否
邱海陵	男	53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145.68	否
			副总经理	现任		
			董事	离任		
朱军生	男	69	独立董事	现任	8.00	否
赵炎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8.00	否
厉昊超	女	45	财务总监	现任	123.73	否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合计	--	--	--	--	516.89 ¹	--

注 1：上表中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及公司具体规章制度、公司薪酬考核体系确定。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具体岗位领取相应报酬；公司每月为独立董事发放津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奖金按一定比例实行递延支付，递延部分分两年逐年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雷淮刚	6	6	0	0	0	否	2
廖原	6	2	4	0	0	否	2
邱海陵	6	6	0	0	0	否	2
朱军生	6	6	0	0	0	否	2
赵炎	6	2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开展工作，积极参加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事项，密切跟踪重大事项进展。各位董事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为公

司的日常经营决策和内部控制建设等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有效提高了公司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水平，并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的有关建议均被采纳。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朱军生、赵炎、廖原	5	2025年02月21日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内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年04月11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内审工作情况的议案》		无	无
			2025年08月15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5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5年上半年内审工作报告》		无	无
			2025年10月24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议案》		无	无
			2025年12月25日	审议通过： 1、《关于2026年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2、《关于与审计机构沟通2025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炎、朱军生、雷淮刚	3	2025年04月11日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	无	无

				2、《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董事绩效考核的议案》 3、《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回避表决除外）。		
		2025 年 05 月 09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无		无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无		无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雷淮刚、 廖原、邱海陵	1	2025 年 04 月 11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8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9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9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89
销售人员	48
技术人员	379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59
合计	1,09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08
本科	386
大专及以下	598
合计	1,092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奖金、岗位津贴及福利构成，基本薪酬部分由岗位职责、技能水平等因素确定，其中工厂一线员工还享有每月绩效奖金、工龄工资、全勤奖等；奖金包括年终奖、项目奖、专利奖、优秀奖等，其中年终奖以公司年度经营状况为基础，以员工实际工作表现为依据确定；福利部分，公司为提升员工对公司文化价值认同、活跃员工文化生活、体现公司人文关怀，给予员工相应福利，如为员工提供员工宿舍、节假日礼品等福利。同时，公司按照国家和地方政策要求，依法用工、注重劳动安全、切实保障劳动者权益，依法依规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搭建了科学合理的内部考核架构，保证公司资源持续向长期业绩优异者倾斜，有效地激励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3、培训计划

公司的培训计划系以服务公司发展战略为主旨，依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结合公司职能部门的意见建议而制定。本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较为全面的年度培训计划，涵盖了入职培训、技能提升、精益生产、品质管理、生产安全、操作技能、新技术等多个方面培训。通过内部组建培训导师队伍，和外部聘请专家老师授课相结合的方式，定期及不定期开展各类培训，旨在全面提升员工专业能力及个人综合素质。公司按照培训计划认真地开展了员工培训工作，基本实现了培训计划目标，有效地提升了全员素质，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3,009,118.80 元（含税），该方案已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为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431,176.80 元（含税），该方案已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94,311,76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8,293,530.4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8,293,530.40
可分配利润（元）	189,471,954.7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同时鉴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现状、盈利情况、股本规模，中期分红情况，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与长远利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公司拟以截至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总股本为 94,311,768 股，以此计算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8,293,530.40 元（含税）。同时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年度不送红股。分配方案披露日至实施期间，股本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按照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转增股本总额进行调整。</p>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预案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公司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情况如下：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作废首次授予的 32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76.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5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预留部分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预留授予日为 2025 年 5 月 23 日，并同意以 38.5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9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授予价格由 38.50 元/股调整为 38.15 元/股。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授予价格由 38.15 元/股调整为 38.05 元/股。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雷淮刚	董事长、							86.34	0	0	0	38.05	0

	总 经 理												
邱 海 陵	职 工 表 董 事 、 副 总 经 理							86.34	0	0	0	38.05	0
厉 昊 超	财 务 总 监 董 事 会 书 记							86.34	0	0	0	38.05	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0	--	0
备注（如有）	2024 年公司已向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尚未归属。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在薪酬方面，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及方案的制定和审查，并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和评价激励体系，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行年薪制，薪酬总额由基础年薪和绩效工资两部分组成。基本年薪按月发放，公司按照实际情况并根据不同的职务、职责、业务能力、岗位绩效、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薪酬分配政策等因素确定相关人员的绩效工资。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忠实勤勉地履行岗位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会 and 董事会相关决议，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助力公司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在股权激励方面，公司严格按照《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根据每年度公司层面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和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比例，该考核机制能够实现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利益的深度绑定，激发公司管理层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1）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建立健全了包括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经营管理层等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相关的配套制度，规范股东会、董事会的议事规则和程序，明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各级职权，使之各司其责、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管理需要设置了相关职能机构和部门，各部门有明确的管理职责和权限，部门内部也存在相应的职责分工，能够确保公司业务有序开展。

（2）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国家政策、行业特点以及发展方向，围绕公司战略发展目标，逐步建立了涵盖整个业务的风险评估体系。董事会通过设置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机构，以识别和应对公司可能遇到的包括经营风险、政策风险、财务风险、行业风险、管理风险等重大且影响经营发展的风险因素。针对可能出现或已经存在的风险，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及时加以预警、调整、分析、收集、制定不同措施尽量将风险控制的最小可承受范围内，通过建立和健全公司研发、采购、生产、销售、财务、人力资源等各个业务环节制度体系，控制日常经营风险；通过计算机信息系统管理平台严控各个业务环节的审批权限，从多方面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3）内部审计

公司设有内审部，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内审部独立行使内部审计职权，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内审部负责对公司的日常财务情况及其它重大事项进行审计、监督和核查，对监督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时跟踪整改，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的主要方面，不存在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未来期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①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②外部审计发现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③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2、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	1、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①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不科学，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②严重违法违规受到监管部门处罚； 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 ④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

	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3、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 ①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②公司因管理失误发生依据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控制活动未能防范该损失； ③财产损失虽未达到重要性标准，但从缺陷的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 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重要缺陷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标准： ①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大于利润总额 5%； ②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大于营业收入 1%； 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大于资产总额 1%。 2、重要缺陷标准： ①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大于利润总额 3%小于利润总额 5%（含）； ②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大于营业收入 0.5%小于营业收入 1%（含）； 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大于资产总额 0.5%小于资产总额 1%（含）。 3、一般缺陷标准： ①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小于利润总额 3%（含）； ②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小于营业收入 0.5%（含）； 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小于资产总额 0.5%（含）。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公司财产损失金额小于税前利润的 1%（含），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 1%且小于 5%（含）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儒竞科技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6] 5967 号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也将履行社会责任纳入核心发展战略，构建多方共赢的利益相关者治理机制，诚信对待和保护其他利益相关者，包括债权人权益、员工利益、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等，也致力于推进行业绿色低碳转型与可持续发展。

1、股东和债权人利益保护，建立良好公共关系

公司始终将利益相关方权益保护作为治理体系建设的核心要务，构建了完善的权益保障机制。在股东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交所自律监管规则，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对股东会职责、召开程序、股东提案提出和审议、议案表决形式等做了明确规定，采用“现场+网络”双通道表决模式，并对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实施单独计票和披露，有效保障了中小股东的参与权、知情权和决策权。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及治理结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投资者关系方面，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业绩说明会、机构调研、投资者热线及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透明度。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债权人权益保护，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资产与资金管理制度，保障资产和资金的安全。公司通过规范决策程序、完善履约机制、强化流动性管理等措施，持续保持稳健的财务结构，确保按时足额履行偿债义务，从未发生债务违约的情形，且公司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公司从未出现过损害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将员工权益保障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石，构建了全方位的人力资源保障体系。在劳动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严格遵循《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涵盖薪酬福利、职业发展、劳动保护等多个维度。公司实施“双轮驱动”人才发展战略：一方面，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完善绩效考核、推行股权激励等措施，将员工个人成长与企业发展紧密结合，打造利益共享机制；另一方面，持续加大人才培养投入，建立多层次的职业发展通道，为员工提供专业技能培训和综合素质提升机会，助力员工实现自我价值。在劳动保障方面，公司已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 45001）认证，建立了完善的劳动安全卫生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工时制度、休息休假制度和社会保险政策，定期开展职业健康检查，为员工创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公司高度重视员工民主参与，设立职工代表大会和职工代表董事，对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实行民主决策。通过设立意见反馈渠道等方式，及时了解并回应员工合理诉求，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同时，公司关注女性员工权益保护，在职业发展、福利待遇等方面实施平等政策，营造公平公正的工作氛围。通过系统化的人力资源管理实践，公司不仅有效保障了员工合法权益，更激发了组织活力，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积极构建和发展与客户、供应商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坚持“诚实守信、互惠共赢”的交易原则，在经营管理过程中不断加强与各方的沟通，积极构建公平、公正、透明的交易机会，维护健康的市场秩序。公司重视企业内控机制建设，加强对采购、销售等重点环节的监督检查，通过实施规范化的采购流程、合同管理机制以及科学的采购及供应链管理制度，防范商业贿赂与不正当交易，保护供应商与客户的合法权益。公司持续优化供应商管理和评价体系，对供应商实施动态管理与定期评估，推动供应商有序竞争与持续改进，实现双方合作共赢、共同发展。公司高度重视客户关系管理，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服务升级，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客户体验，与众多全球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同时，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推动建立更加公平、透明的市场环境，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企业信誉和品牌形象。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深入践行绿色及可持续发展理念，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在环境管理方面，公司已成功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对各分子公司的安全环保工作进行有效的指导；公司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持续进行生产设施及配套环保设施的维护检修及技术升级改造，保证清洁生产；同时，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废水、废气、固废进行有效综合治理。在产品制造过程中，公司严格执行欧盟 RoHS 认证、REACH 等国际环保标准，并通过了相关产品认证，确保产品符合全球主要市场的环保法规要求，满足不同国家和地区客户的绿色采购标准。

公司所在的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领域、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和环境保护、节能降碳高度相关，在“碳中和、碳达峰”的时代背景下，公司始终坚持低碳环保的经营理念，积极增加低碳、节材、节能、降耗、高效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不断创新产品技术，并通过改进产品设计及生产工艺路线，为推动双碳目标贡献力量。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雷淮刚、廖原、邱海陵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同时，在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托管给保荐机构及其他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p> <p>4、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5、上述第 3 和第 4 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发行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6、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暂不领取现金分红，直至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若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获得收益，则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若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7、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自上市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止	正常履行中（因公司股票触发本承诺中约定的相关情形，承诺方所持股份锁定期已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p>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定进行修订，本人所作承诺亦将进行相应更改。</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管洪飞、刘占军、刘明霖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托管给保荐机构及其他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p> <p>3、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4、上述第 2 和第 3 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发行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5、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暂不领取现金分红，直至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若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获得收益，则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若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6、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定进行修订，本人所作承诺亦将进行相应更改。</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自上市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止	正常履行中（因公司股票触发本承诺中约定的相关情形，承诺方所持股份锁定期已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宝思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本企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暂不领取现金分红，直至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若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获得收益，则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若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2026 年 8 月 29 日	正常履行中

			<p>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本企业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定进行修订，本企业所作承诺亦将进行相应更改。</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静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宝法堂合伙份额及因此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宝法堂合伙份额或发行人股票，本人将暂不领取现金分红，直至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若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获得收益，则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2026 年 8 月 29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雷淮刚、廖原、管洪飞、邱海陵、刘占军、刘明霖、上海宝思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赵佳生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前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2、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考虑稳定发行人股价、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的需要并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本人/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上市时的发行价（如有除权、除息，将相应调整发行价），并确保发行人有明确的控制权安排；</p> <p>4、本人/本企业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且将依法及时、准确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5、本人/本企业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人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本人/本企业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6、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本人/本企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获得收益，则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若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自上市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	公司	分红承诺	1、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后，将严格执	2023 年 08 月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行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而制作的《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并上市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应议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维护股东利益。</p> <p>2、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承诺事项。若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的，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若因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30 日		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雷淮刚、廖原、管洪飞、邱海陵、刘占军、刘明霖、上海宝思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分红承诺	<p>1、本人/本企业将督促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严格执行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而制作的《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并上市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应议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维护股东利益。</p> <p>2、若儒竞科技董事会对利润分配作出决议后，本人/本企业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本人/本企业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p> <p>3、本人/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承诺事项。若本人/本企业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的，本人/本企业承诺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若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雷淮刚、廖原、管洪飞、邱海陵、刘占军、刘明霖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且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本人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从事、或直接/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或其他法律允许的方式）通过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该企业的下属企业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且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p> <p>2、如果未来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该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或所生产的最终产品构成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关系，本人承诺发行人有权按照自身情况和意愿，采用必要的措施解决所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该等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收购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该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存在同业竞争的企业的股权、资产；要求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该企业的下属企业在限</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p>定的时间内将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股权、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果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在现有的资产范围外获得了新的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的资产、股权或业务机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企业的下属企业将授予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对该等资产、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及对该等业务机会的优先参与权，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有权随时根据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行使该优先权。</p> <p>3、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企业的下属企业不会向业务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与该等竞争业务相关的专有技术、商标等知识产权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4、本人保证不利用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p> <p>5、如出现因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和/或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下属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上述相关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p> <p>本人以发行人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本人应享有的分红（如有）、薪酬及津贴作为履行上述承诺的担保，且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则在履行承诺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发行人的股份不得转让，且发行人可以暂扣本人自发行人处应获取的分红（金额为本人未履行之补偿金额）、可以停止发放本人的薪酬、津贴（金额为本人未履行之补偿金额），直至本人补偿义务完全履行。</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赵佳生</p>	<p>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且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本人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从事、或直接/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或其他法律允许的方式）通过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该企业的下属企业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且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p> <p>2、如果未来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或所生产的最终产品构成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关系，本人承诺发行人有权按照自身情况和意愿，采用必要的措施解决所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该等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收购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存在同业竞争的企业的股权、资产；要求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企业的下属企业在限定的时间内将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股权、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果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在现有的资产范围外获得了新的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的资产、股权或业务机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企业的下属企业将授予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对该等资产、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及对该等业务机会的优先参与权，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有权随时根据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行使该优先权。</p>	<p>2023 年 08 月 30 日</p>	<p>长期履行</p>	<p>正常履行中</p>

			<p>3、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及该企业的下属企业不会向业务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与该等竞争业务相关的专有技术、商标等知识产权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4、本人保证不利用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p> <p>5、如出现因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和/或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下属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上述相关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本人以发行人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本人应享有的分红（如有）、薪酬及津贴作为履行上述承诺的担保，且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则在履行承诺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发行人的股份不得转让，且发行人可以暂扣本人自发行人处应获取的分红（金额为本人未履行之补偿金额）、可以停止发放本人的薪酬、津贴（金额为本人未履行之补偿金额），直至本人补偿义务完全履行。</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海宝思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3、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或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本企业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p> <p>4、本承诺自本企业盖章/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发行人存续且本人/本企业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期间内有效。</p> <p>5、本人/本企业以发行人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本人/本企业应享有的分红（如有）、薪酬及津贴作为履行上述承诺的担保，直至本人/本企业补偿义务完全履行。</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p>1、公司将根据《关于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及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董事会审议确定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拟要求公司回购股票的，董事会应当将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p> <p>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后 12 个月内，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上一个会计年度审计基准日后，因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公</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2026 年 8 月 29 日	正常履行中

			<p>司自有资金，同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累计不高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公司同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票的数量不高于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票。</p> <p>2、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股份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公司实施股票回购方案时，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p> <p>3、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个工作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4、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拟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p> <p>5、在《关于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自上述义务触发之日起，至发行人完全履行相关承诺之前，发行人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等；且发行人将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雷淮刚、廖原、管洪飞、邱海陵、刘占军、刘明霖	稳定股价承诺	<p>1、若发行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措施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本承诺人将在具体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发行人股票；同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高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3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一会计年度累计增持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公告后，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以终止增持公司股票。增持后发行人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p> <p>2、在发行人就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将对制定发行人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p> <p>3、在《关于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承诺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承诺人未能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发行人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届满后将对本承诺人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予以扣留，同时本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履行增持义务。</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2026 年 8 月 29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	稳定股价	1、若发行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措施包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	2023 年 08 月	2026 年 8 月	正常履行

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外)、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	<p>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本人将在具体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发行人股票; 同一会计年度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不高于上年度初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日期间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额的 30%。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公告后, 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 上述人员可以终止增持公司股票。增持后发行人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p> <p>2、在发行人就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 将对制定发行人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p> <p>3、在《关于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 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 则发行人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届满后将对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予以扣留, 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 直至履行增持义务。</p>	30 日	29 日	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p>如发行人在《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以下简称“虚假陈述”), 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 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发行人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 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人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p> <p>若在投资者缴纳本次发行的股票申购款后但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触发上述回购义务的, 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p> <p>若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触发上述回购义务的, 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 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 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如发行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已停牌, 则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停牌前一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成交量)。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自上述义务触发之日起, 至发行人完全履行相关承诺之前, 发行人将不得发行证券, 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等; 且发行人将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雷淮刚、廖原、管洪飞、邱海陵、刘占军、	股份回购承诺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陈述, 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承诺人将自行并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2023 年 08 月 30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时所作承诺	刘明霖		<p>新股，同时承诺人也将购回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购回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p> <p>自上述义务触发之日起，至发行人完全履行相关承诺之前，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发行人可以暂扣承诺人的分红款（如有）并可停止发放承诺人的薪酬、津贴。</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p>1、本公司包括《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亦不存在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p> <p>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雷淮刚、廖原、管洪飞、邱海陵、刘占军、刘明霖、上海宝思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1、本人/本企业承诺发行人包括《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亦不存在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p> <p>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本企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自行或极力促使发行人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所得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现盈利时，如本次发行后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股东即期回报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p> <p>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p> <p>（1）积极实施募投项目，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力</p> <p>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推动募投项目的实施，积极拓展市场，进一步提高收入水平和盈利能力。</p> <p>（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和有效使用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按照规定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p> <p>（3）积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规范内部制度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核</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p>心竞争优势、拓宽市场，加大研发投入，扩大产品与技术领先优势，努力实现收入水平与盈利能力的双重提升。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p> <p>(4) 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p> <p>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加大落实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从而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p> <p>(5)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p> <p>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公司做出的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雷淮刚、廖原、管洪飞、邱海陵、刘占军、刘明霖	其他承诺	<p>(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p>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做出的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p>(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p>钩。</p> <p>(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规则承担相应责任。</p> <p>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做出的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p>1、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如发行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将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3、自上述义务触发之日起，至发行人完全履行相关承诺之前，发行人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等；且发行人将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p>	2023年08月3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雷淮刚、廖原、管洪飞、邱海陵、刘占军、刘明霖	其他承诺	<p>1、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2、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分红（如有），同时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承诺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2023年08月3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p>1、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2、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分红（如有），同时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承诺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2023年08月3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p>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违反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预案的，则采取或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应在有关监管机构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p> <p>2、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p>	2023年08月3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p>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如因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发行人将向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相关主体应继续履行该承诺。</p> <p>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雷淮刚、廖原、管洪飞、邱海陵、刘占军、刘明霖；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p>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本人违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预案的，则采取或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应在有关监管机构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p> <p>2、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本人未完全履行上述补偿义务之前，发行人可以暂扣本人自发行人应获取的分红、停止发放相关的薪酬、津贴（如有，金额为本人未履行之补偿金额），直至本人补偿义务完全履行。</p> <p>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应继续履行该承诺。</p> <p>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2023年08月3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赵佳生、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宝思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陆风、戴靖、上海宝诗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聚源铸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博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莫融、上海宝知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邵立群、张标、上海宝法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吕广孝、上海创昭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德蕉城上汽产业升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长三角产业升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伟	其他承诺	<p>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相关责任主体违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预案的，则采取或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应在有关监管机构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p> <p>2、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如因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应继续履行该承诺。</p> <p>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2023年08月3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光、常州欣亿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坚、张蕾、徐静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p>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p> <p>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p> <p>3、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p> <p>4、除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56%股权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p> <p>5、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p>6、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p> <p>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p>	2023 年 08 月 30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4 年 04 月 22 日	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股权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4 年 04 月 22 日	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适用 不适用**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2025年7月，全资子公司上海儒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成立上海儒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7月14日完成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曾凡强、徐宏蕾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曾凡强（3年）、徐宏蕾（1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的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租赁主要为各分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生产、实验和办公等场所租赁、员工宿舍租赁，均不构成重大合同。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年	首次公开	2023年08	234,885.63	214,816.95	58,021.72	158,673.46	73.86%	0	0	0.00%	62,921.34	除用于	0

	发行	月 30 日										管 理 外 其 他 存 在 集 金 户 募 资 专 户 募 资 现 管 专 结 账 户 中	
合计	--	--	234,885.63	214,816.95	58,021.72	158,673.46	73.86%	0	0	0.00%	62,921.3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31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59.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99.5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34,885.6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0,068.68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14,816.95万元，超募资金总额为116,629.75万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158,673.46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62,921.34万元（包含理财产品收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汇率变动扣除手续费净额6,777.86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余额为52,921.34万元，购买定期存款的余额为10,000.00万元，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08月30日	1.新能源汽车和智能制造基地	生产建设	否	52,378	58,378	20,062.55	55,207.2	94.57% ¹	2025年06月	2,242.83	2,242.83	否	否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08月30日	2.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5,809.2	15,809.2	7,942.64	13,358.49	84.50%	2026年08月	2	不适用	否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08月30日	3.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30,000	30,000		30,091.24	100.30% ³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8,187.2	104,187.2	28,005.19	98,656.94	--	--	2,242.83	2,242.83	--	--
超募资金投向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08月30日	1.儒竞科泰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0,098	16.52	16.52	0.08%	2027年03月		不适用	否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08月30日	2、新能源汽车电子智能制造产业基地追加投资 ⁴	生产建设	否		6,000				2025年06月		不适用	否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08月30日	3.尚未指定用途	尚未指定用途	否		30,531.75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60,000	30,000	60,0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116,629.75	30,016.52	60,016.52	--	--			--	--
合计				--	98,187.2	214,816.95 ⁵	58,021.72 ⁶	158,673.46	--	--	2,242.83	2,242.83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		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项目提前投产，虽然已实现部分产品交付，但受产能仍处于爬坡阶段、前期固定成本摊销压力较大以及行业市场竞争激烈等多重因素制约，未达到预期效益。												

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31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59.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99.5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34,885.6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0,068.68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14,816.95万元，超募资金总额为116,629.75万元。</p> <p>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30,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完成。</p> <p>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建设泰国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0,098.00万元（或等值外币）和自有资金人民币2,5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投资建设泰国新项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与RUKING TECHNOLOGIES (THAILAND) CO., LTD.（中文名：儒竞科技（泰国）有限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已开始投入超募资金。</p> <p>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根据项目建设资金的实际需求，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6,000.00万元对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追加投资。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p>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30,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完成。</p>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2023年10月23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9,609.93万元。置换金额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关于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3]9559号）。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置换已完成。</p> <p>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	不适用

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62,921.34 万元（包含理财产品收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汇率变动扣除手续费净额 6,777.86 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余额为 52,921.34 万元，购买定期存款的余额为 10,000.00 万元，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注 1：“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项目已于 2025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期末投资进度未达到 100% 系尚有工程款待支付。

注 2：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本项目的实施将增强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与技术研发实力，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从而为公司创造更多的经济效益。

注 3：截至期末投资进度超过 100%，系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包含了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

注 4：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6,000.00 万元对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项目追加投资，该项目的投入、实现效益等情况具体见承诺投资项目中的 1.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

注 5：调整后投资总额的合计数不包含“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增加投资”的超募资金 6,000 万元，追加投资金额已纳入“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项目调整后的投资总额统计，此处加总不重复计算。

注 6：上表中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1）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2）审计机构鉴证意见

经鉴证，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4,910,571	47.62%						44,910,571	47.6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4,910,571	47.62%						44,910,571	47.6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160,400	2.29%						2,160,400	2.2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2,750,171	45.33%						42,750,171	45.3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9,401,197	52.38%						49,401,197	52.38%
1、人民币普通股	49,401,197	52.38%						49,401,197	52.3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三、股份总数	94,311,768	100.00%						94,311,768	100.00%
--------	------------	---------	--	--	--	--	--	------------	---------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情况	数量	数量		
雷淮刚	境内自然人	17.27%	16,287,850	0	16,287,850	0	不适用	0
廖原	境内自然人	13.44%	12,672,643	0	12,672,643	0	不适用	0
管洪飞	境内自然人	9.19%	8,665,621	0	8,665,621	0	不适用	0
赵佳生	境内自然人	5.68%	5,352,798	0	0	5,352,798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47%	3,275,116	2,301,093	0	3,275,116	不适用	0
东志刚	境内自然人	2.65%	2,499,994	0	0	2,499,994	不适用	0
上海宝思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9%	2,160,400	0	2,160,400	0	不适用	0
邱海陵	境内自然人	2.26%	2,132,231	0	2,132,231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其他	1.68%	1,586,809	579,096	0	1,586,809	不适用	0
刘占军	境内自然人	1.61%	1,514,866	0	1,514,866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前十名股东中，雷淮刚、廖原、管洪飞、邱海陵、刘占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018 年 11 月，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雷淮刚、廖原、管洪飞、邱海陵、刘占军及刘明霖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 6 人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此外，雷淮刚作为上海宝思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称“宝思堂”）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宝思堂控制公司股份 2,160,400 股。雷淮刚、廖原、管洪飞、邱海陵、刘占军及刘明霖合计控制公司 47.62%的股份。</p> <p>2.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赵佳生			5,352,798	人民币普通股				5,352,798.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汽			3,275,116	人民币普通股				3,275,116

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志刚	2,499,994	人民币普通股	2,499,99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1,586,809	人民币普通股	1,586,809
上海宝诗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2,386	人民币普通股	1,102,386
莫融	1,029,038	人民币普通股	1,029,038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三组合	788,287	人民币普通股	788,28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装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63,925	人民币普通股	763,925
上海宝知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7,210	人民币普通股	677,21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东志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499,994 股，合计持有 2,499,994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雷淮刚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雷淮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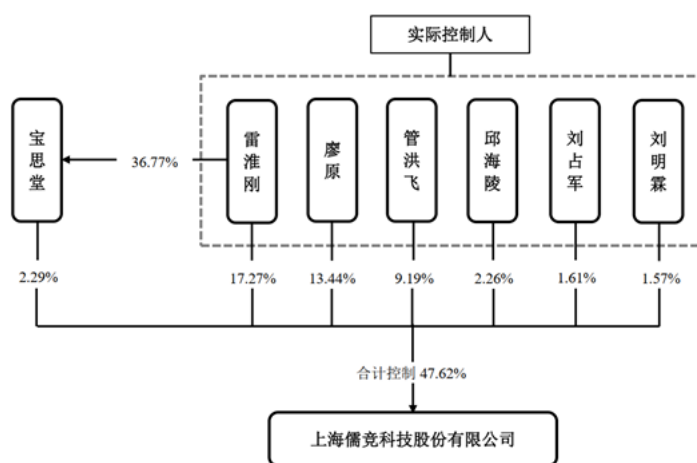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雷淮刚	本人	中国	否
上海宝思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廖原	本人	中国	否
管洪飞	本人	中国	否
邱海陵	本人	中国	否
刘占军	本人	中国	否
刘明霖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雷淮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宝思堂为雷淮刚先生控制的员工持股平台；廖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管洪飞先生担任儒竞智控副总经理；邱海陵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刘占军先生担任儒竞智控研发部副总经理；刘明霖先生担任儒竞电控研发部开发总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年04月24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26]5964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曾凡强 徐宏蕾

审计报告正文

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儒竞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儒竞科技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儒竞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儒竞科技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406,995,592.30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21,224,733.29 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85,770,859.01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9.87%。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减值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在针对应收账款减值的审计过程中，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

(1)对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分析计算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获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既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并重新测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儒竞科技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领域内的变频驱动器及系统控制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内的变频驱动器及控制器、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领域内的伺服驱动器及伺服电机销售。2025 年度儒竞科技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285,670,471.12 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儒竞科技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儒竞科技公司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在针对收入确认的审计过程中，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

- (1)了解、测试儒竞科技公司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控制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主要产品的售价、成本及毛利率变动；
- (4)抽取记账凭证，审查入账日期、品名、数量、单价、金额等是否与发票、销售合同、内销客户对账单、出口客户报关单等一致；
- (5)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向主要客户函证销售金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对未回函的客户实施替代审计程序；
-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发票、对账单、出口报关单等证据，评价收入确认完整性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儒竞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儒竞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儒竞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儒竞科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儒竞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儒竞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儒竞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儒竞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18,544,944.96	2,279,157,206.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9,153,086.97	173,769,036.38
应收账款	385,770,859.01	415,750,034.73
应收款项融资	135,027,154.48	101,631,822.99
预付款项	5,176,089.75	1,825,821.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506,275.13	11,243,164.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9,594,640.18	342,493,812.9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662,500.00	4,009,8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9,383,175.50	52,109,381.78
流动资产合计	3,131,818,725.98	3,381,990,080.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32,975,484.68	84,481,749.25
在建工程	3,021,098.42	359,580,341.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267,462.01	23,441,043.44
无形资产	73,804,214.92	72,417,459.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22,516.47	3,634,039.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67,568.16	26,435,647.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160,953.80	5,662,210.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5,819,298.46	575,652,490.63
资产总计	3,907,638,024.44	3,957,642,571.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6,178,936.17	223,047,186.05
应付账款	351,348,745.47	453,580,365.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61,340.09	5,683,525.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8,487,761.87	42,744,705.48
应交税费	11,182,032.42	8,760,281.61
其他应付款	4,605,261.79	2,299,947.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24,441.25	10,951,797.04
其他流动负债	11,544,062.43	17,234,971.14
流动负债合计	640,032,581.49	764,302,779.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248,285.44	12,977,425.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795,833.36	8,626,748.33
递延收益	1,962,708.81	2,781,885.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6,827.61	24,386,058.95
负债合计	660,039,409.10	788,688,838.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4,311,768.00	94,311,7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58,194,852.38	2,362,848,410.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4,187.14	1,515.6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426,626.38	28,400,699.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2,361,181.44	683,391,34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47,598,615.34	3,168,953,733.3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47,598,615.34	3,168,953,733.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07,638,024.44	3,957,642,571.53
法定代表人：雷淮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厉昊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妮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5,443,574.83	1,663,836,859.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157,957.26	19,159,863.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4,848.61	366,348.27
其他应收款	125,885,332.94	64,625,868.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10,058.02	2,023,728.6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877,467.74	12,540,451.40
流动资产合计	1,753,839,239.40	1,762,553,120.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26,361,977.79	1,129,460,267.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06,382.00	3,526,790.9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90,966.52	698,154.50
无形资产	3,330,133.07	3,893,892.3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5,938.04	5,696,784.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4,085,397.42	1,143,275,889.66
资产总计	2,887,924,636.82	2,905,829,010.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28,000.96	15,727,288.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0,795.57	90,795.57
应付职工薪酬	2,844,518.87	2,151,810.18
应交税费	602,942.35	736,210.73
其他应付款	5,889,126.19	5,832,813.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3,415.12	328,009.87
其他流动负债	11,803.43	11,803.43
流动负债合计	14,490,602.49	24,878,731.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8,783.02	411,942.7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8,499.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783.02	740,442.25
负债合计	14,549,385.51	25,619,174.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4,311,768.00	94,311,7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57,164,902.18	2,561,818,460.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426,626.38	28,400,699.50
未分配利润	189,471,954.75	195,678,908.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73,375,251.31	2,880,209,835.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87,924,636.82	2,905,829,010.01

法定代表人：雷淮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厉昊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妮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85,670,471.12	1,297,156,662.77
其中：营业收入	1,285,670,471.12	1,297,156,662.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92,314,557.34	1,158,416,371.80
其中：营业成本	966,290,904.23	981,379,460.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851,027.33	6,838,104.54
销售费用	26,576,092.15	23,930,022.12
管理费用	40,251,171.13	37,460,145.94
研发费用	151,399,860.63	128,335,199.55
财务费用	-2,054,498.13	-19,526,560.89
其中：利息费用	649,387.48	1,175,896.91
利息收入	6,894,266.41	18,743,466.46
加：其他收益	6,073,496.91	13,541,752.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046,254.14	33,351,576.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87,786.45	-1,267,949.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84,087.33	-4,494,617.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5,326.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179,363.95	181,146,379.48
加：营业外收入	74,700.00	2,892,369.25
减：营业外支出	421,105.45	18,241.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832,958.50	184,020,506.93
减：所得税费用	6,396,894.58	15,765,066.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436,063.92	168,255,440.7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436,063.92	168,255,440.7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436,063.92	168,255,440.74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2,671.47	1,515.6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2,671.47	1,515.6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2,671.47	1,515.6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2,671.47	1,515.6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5,738,735.39	168,256,956.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738,735.39	168,256,956.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3	1.78
（二）稀释每股收益	1.33	1.7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雷淮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厉昊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妮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266,568.09	50,228,334.54
减：营业成本	35,506,880.57	45,094,178.88
税金及附加	23,168.86	32,490.9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695,164.10	8,721,144.43
研发费用	3,496,383.31	4,215,814.06
财务费用	-1,285,639.93	-9,782,641.54
其中：利息费用	22,209.37	28,390.43
利息收入	1,313,528.76	9,813,583.04
加：其他收益	438,294.69	1,071,235.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542,030.16	67,114,580.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783.54	116,365.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704,152.49	70,249,528.40
加：营业外收入		2,7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99,592.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504,559.57	72,999,528.40
减：所得税费用	6,245,290.74	8,727,177.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59,268.83	64,272,351.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59,268.83	64,272,351.0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259,268.83	64,272,351.0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雷淮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厉昊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妮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2,028,529.56	1,261,365,863.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25,238.90	1,324,230.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39,469.72	31,867,77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1,793,238.18	1,294,557,867.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9,808,033.69	898,095,580.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5,495,008.52	222,532,995.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932,516.54	46,408,615.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83,521.08	29,484,14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7,419,079.83	1,196,521,33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74,158.35	98,036,527.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03,000,000.00	13,9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149,029.42	35,352,670.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1,690.66	21,28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6,997.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48,467,717.36	13,975,373,958.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739,493.93	237,552,400.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73,000,000.00	15,89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2,197.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61,739,493.93	16,130,104,597.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728,223.43	-2,154,730,639.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440,295.60	61,302,649.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69,686.93	17,018,738.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09,982.53	78,321,387.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09,982.53	-78,321,387.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35,220.42	1,352,771.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2,257,178.83	-2,133,662,727.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434,095.01	2,434,096,822.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2,691,273.84	300,434,095.01

法定代表人：雷淮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厉昊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妮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866,291.29	48,853,656.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80,854.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241,960.36	20,841,31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389,105.68	69,694,976.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554,538.25	49,373,137.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27,619.69	7,467,810.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1,152.58	2,315,036.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274,530.03	51,610,725.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077,840.55	110,766,71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88,734.87	-41,071,734.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901,000,000.00	10,52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434,552.00	68,741,454.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4,444,052.00	10,596,741,454.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401.03	1,891,022.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36,000,000.00	12,16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36,262,401.03	12,164,891,022.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181,650.97	-1,568,149,567.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440,295.60	61,302,649.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962.08	399,789.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39,257.68	61,702,439.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39,257.68	-61,702,439.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1	-36.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6,653,659.93	-1,670,923,777.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37,261.84	1,699,661,039.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5,390,921.77	28,737,261.84

法定代表人：雷淮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厉昊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妮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其他 综合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未分 配利	其他			小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股	收益			准备	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311,768.00						2,362,848,410.21			28,400,699.50	683,391,340.00		3,168,953,733.38	3,168,953,733.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311,768.00						2,362,848,410.21			28,400,699.50	683,391,340.00		3,168,953,733.38	3,168,953,733.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53,557.83			4,025,926.88	78,969,841.44		78,644,881.96	78,644,881.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2,671.47				125,436,063.92		125,738,735.39	125,738,735.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53,557.83						-4,653,557.83	-4,653,557.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65 3,55 7.83								- 4,65 3,55 7.83	- 4,65 3,55 7.8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02 5,92 6.88		- 46,4 66,2 22.4 8			- 42,4 40,2 95.6 0	- 42,4 40,2 95.6 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2 5,92 6.88			- 4,02 5,92 6.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2,4 40,2 95.6 0			- 42,4 40,2 95.6 0	- 42,4 40,2 95.6 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311,768.00				2,358,194,852.38				21,973,464.39		582,865,783.57		3,057,345,868.34		3,057,345,868.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311,768.00				2,358,194,852.38				21,973,464.39		582,865,783.57		3,057,345,868.34		3,057,345,868.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53,557.83		1,515.67		6,427,235.11		100,525,556.43		111,607,865.04		111,607,865.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15.67				168,255,440.74		168,256,956.41		168,256,956.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53,557.83								4,653,557.83		4,653,557.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65								4,65	4,65
					3,55								3,55	3,55
					7.83								7.83	7.8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2		-			-	-
								7,23		67,7			61,3	61,3
								5.11		29,8			02,6	02,6
										84.3			49.2	49.2
										1			0	0
1. 提取盈余公积								6,42		-				
								7,23		6,42				
								5.11		7,23				
										5.1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61,3			61,3	61,3
										02,6			02,6	02,6
										49.2			49.2	49.2
										0			0	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94,3 11,7 68.0 0				2,36 2,84 8,41 0.21		1,51 5.67		28,4 00,6 99.5 0		683, 391, 340. 00		3,16 8,95 3,73 3.38		3,16 8,95 3,73 3.38

法定代表人：雷淮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厉昊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妮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未分	其他	所有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公积	配利润		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311,768.00				2,561,818.460.01				28,400,699.50	195,678,908.40		2,880,209.835.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311,768.00				2,561,818.460.01				28,400,699.50	195,678,908.40		2,880,209.835.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53,557.83				4,025,926.88	-6,206,953.65		-6,834,584.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259,268.83		40,259,268.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53,557.83							-4,653,557.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653, 557.83							- 4,653, 557.8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025, 926.88	- 46,466 ,222.4 8			- 42,440 ,295.6 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25, 926.88	- 4,025, 926.8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2,440 ,295.6 0			- 42,440 ,295.6 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94,311 ,768.0 0				2,557, 164,90 2.18				32,426 ,626.3 8	189,47 1,954. 75		2,873, 375,25 1.3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94,311 ,768.0 0				2,557, 164,90 2.18				21,973 ,464.3 9	199,13 6,441. 62		2,872, 586,57 6.19
加： 会计政												

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311,768.00				2,557,164.90	2.18			21,973,464.39	199,136,441.62		2,872,586,576.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53,557.83				6,427,235.11	-3,457,533.22		7,623,259.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272,351.09		64,272,351.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53,557.83							4,653,557.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653,557.83							4,653,557.83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27,235.11	-67,729,884.31			-61,302,649.20
1. 提取盈余公积								6,427,235.11	-6,427,235.11			
2. 对所有者的分配(或股东)的分配									-61,302,649.20			-61,302,649.2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4,311,768.00				2,561,818.460.01				28,400,699.50	195,678,908.40		2,880,209.835.91

法定代表人：雷淮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厉昊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妮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上海儒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儒竞有限)，儒竞有限以 2020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107529100749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 75 号 1204A 室。法定代表人：雷淮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4,311,768.00 元，总股本为 94,311,768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44,910,571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49,401,197 股。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主要产品包括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HVAC/R）领域的变频驱动器及系统控制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的变频驱动器及控制器、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领域的伺服驱动器及伺服电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的计提和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应收账款”、“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固定资产”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泰铢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金额 200.00 万元以上(含)； 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含)
重要的在建工程	预算金额在 1,000.00 万元以上的项目。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投资活动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I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II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I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II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III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I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I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II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①、②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③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I 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II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①、②、③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

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 6+10[注]以外的商业银行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财务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注]6+10 银行指：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6 家大型商业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渤海银行 10 家上市股份制银行。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票据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1)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3)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合同资产账龄。

4)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7、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①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③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④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

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

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9、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年	5.00%	2.38%-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00%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00%	9.50%-31.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 2)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设计要求; 3)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4) 设备经过相关部门人员验收。

21、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

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2、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预计受益期限	50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5-10
专利权	预计受益期限	5
专有技术	预计受益期限	5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附注（五）11“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2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本公司的预计负债为根据质保条款的约定，公司需要承担质保期内产品质量问题产生的责任。公司依据历史经验，并按照当期销售收入的一定计提比例作为本期售后维修费，并在后续发生产品质量相关的费用时冲减。

28、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29、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外销

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将货物发运出库并办理完毕出口报关手续，将该货物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内销

公司按照合同或订单约定将货物交付给客户，经客户验收核对确认，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0、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

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 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 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 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 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 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 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难以区分的, 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 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 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 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 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 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 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 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 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 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 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 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 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 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 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 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 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

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3、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6)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7)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本附注“公允价值的披露”。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	国内按 13%、6%等税率计缴，国外子公司按 9%、7%税率计缴。出口货物

	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执行“免、抵、退”税政策、免税并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注]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儒竞智控技术有限公司	15%
上海儒竞电控技术有限公司	15%
香港瑞盛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6.5%、8.25% ¹
除上述之外的其他国内公司	25%
国外子公司	按当地适用税率

注：1 香港瑞盛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注册于中国香港，依注册地政策实行两级制税率。根据《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修订条例》），香港地区公司当期应纳税所得额 200 万港元以内部分按 8.25% 计算所得税，超过 200 万港元部分按 16.5% 计算所得税。

2、税收优惠

（1）上海儒竞智控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531002904），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故公司 2025 年至 2027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上海儒竞电控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1003307），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故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5,571.55	38,034.10
银行存款	2,082,697,637.34	2,250,528,714.18
其他货币资金	35,781,736.07	28,590,457.85
合计	2,118,544,944.96	2,279,157,206.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718,265.15	13,320,589.99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352,243.20	7,345,543.5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10,800,843.77	166,423,492.84
合计	129,153,086.97	173,769,036.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32,992,445.77	100.00%	3,839,358.80	2.89%	129,153,086.97	179,982,680.64	100.00%	6,213,644.26	3.45%	173,769,036.3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8,352,243.20	13.80%			18,352,243.20	7,345,543.54	4.08%			7,345,543.5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14,640,202.57	86.20%	3,839,358.80	3.35%	110,800,843.77	172,637,137.10	95.92%	6,213,644.26	3.60%	166,423,492.84
合计	132,992,445.77	100.00%	3,839,358.80	2.89%	129,153,086.97	179,982,680.64	100.00%	6,213,644.26	3.45%	173,769,036.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8,352,243.2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14,640,202.57	3,839,358.80	3.35%
合计	132,992,445.77	3,839,358.8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13,644.26	-2,374,285.46				3,839,358.80
合计	6,213,644.26	-2,374,285.46				3,839,358.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54,916.55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8,717,972.47
合计	22,272,889.02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408,694.43
合计		11,408,694.43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本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90,150,433.80	420,721,135.66
其中：1-6个月	351,174,722.53	392,432,610.88
7-12个月	38,975,711.27	28,288,524.78
1至2年	4,621,789.79	3,883,833.04
2至3年	341,048.20	985,011.70
3年以上	11,882,320.51	11,561,808.81
3至4年	320,511.70	17,036.87
4至5年	17,036.87	2,240,404.97
5年以上	11,544,771.94	9,304,366.97
合计	406,995,592.30	437,151,789.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55,151.47	2.62%	10,655,151.47	100.00%		10,655,151.47	2.44%	10,655,151.4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6,340,440.83	97.38%	10,569,581.82	2.67%	385,770,859.01	426,496,637.74	97.56%	10,746,603.01	2.52%	415,750,034.73
其中：										
账龄组合	396,340,440.83	97.38%	10,569,581.82	2.67%	385,770,859.01	426,496,637.74	97.56%	10,746,603.01	2.52%	415,750,034.73
合计	406,995,592.30	100.00%	21,224,733.29	5.21%	385,770,859.01	437,151,789.21	100.00%	21,401,754.48	4.90%	415,750,034.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欢颜机器人有限公司	9,481,818.11	9,481,818.11	9,481,818.11	9,481,818.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园和鹰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1,033,220.36	1,033,220.36	1,033,220.36	1,033,220.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遂翼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140,113.00	140,113.00	140,113.00	140,11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655,151.47	10,655,151.47	10,655,151.47	10,655,151.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96,340,440.83	10,569,581.82	2.67%
合计	396,340,440.83	10,569,581.8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中：1-6月	351,174,722.53	7,023,494.45	2.00
7-12月	38,975,711.27	1,948,785.56	5.00
1年内合计	390,150,433.80	8,972,280.01	2.30

1-2 年	4,621,789.79	462,178.98	10.00
2-3 年	341,048.20	68,209.64	20.00
3-4 年	320,511.70	160,255.85	50.00
4 年以上	906,657.34	906,657.34	100.00
合计	396,340,440.83	10,569,581.82	2.6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55,151.47					10,655,151.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46,603.01	-176,960.20			-60.99	10,569,581.82
合计	21,401,754.48	-176,960.20			-60.99	21,224,733.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前五名合计	245,224,722.12	5,000,000.00	250,224,722.12	60.49%	8,416,542.53
合计	245,224,722.12	5,000,000.00	250,224,722.12	60.49%	8,416,542.53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6,700,000.00	4,037,500.00	2,662,500.00	6,540,000.00	2,530,200.00	4,009,800.00
合计	6,700,000.00	4,037,500.00	2,662,500.00	6,540,000.00	2,530,200.00	4,009,8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00,000.00	100.00%	4,037,500.00	60.26%	2,662,500.00	6,540,000.00	100.00%	2,530,200.00	38.69%	4,009,800.00
其中：										
账龄组合	6,700,000.00	100.00%	4,037,500.00	60.26%	2,662,500.00	6,540,000.00	100.00%	2,530,200.00	38.69%	4,009,800.00
合计	6,700,000.00	100.00%	4,037,500.00	60.26%	2,662,500.00	6,540,000.00	100.00%	2,530,200.00	38.69%	4,009,8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700,000.00	4,037,500.00	60.26%
合计	6,700,000.00	4,037,5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 月	50,000.00	1,000.00	2.00
7-12 月	110,000.00	5,500.00	5.00
1 年内合计	160,000.00	6,500.00	4.06
1-2 年	10,000.00	1,000.00	10.00
3-4 年	5,000,000.00	2,500,000.00	50.00
4 年以上	1,530,000.00	1,530,000.00	100.00
合计	6,700,000.00	4,037,500.00	60.2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应收质保金	1,507,300.00			
合计	1,507,300.0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其他说明：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应收账款”之说明。

5、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135,027,154.48	101,631,822.99
合计	135,027,154.48	101,631,822.9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5,466,384.68
合计	55,466,384.6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4,339,763.77	
合计	64,339,763.7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101,631,822.99	33,395,331.49	-	135,027,154.48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101,631,822.99	135,027,154.48	-	-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506,275.13	11,243,164.72
合计	6,506,275.13	11,243,164.7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202,979.00	10,773,850.83
员工备用金	87,561.58	201,930.20
出口退税款	4,443,853.92	2,477,297.36
其他	13,254.76	168,324.35
合计	6,747,649.26	13,621,402.7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265,169.73	5,714,387.66
其中：1-6 月	5,440,702.36	5,208,726.16
7-12 月	824,467.37	505,661.50
1 至 2 年	396,057.10	801,253.74
2 至 3 年	20,267.43	5,975,151.00
3 年以上	66,155.00	1,130,610.34
3 至 4 年	36,955.00	313,971.00
5 年以上	29,200.00	816,639.34
合计	6,747,649.26	13,621,402.7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47,649.26	100.00%	241,374.13	3.58%	6,506,275.13	13,621,402.74	100.00%	2,378,238.02	17.46%	11,243,164.72
其中：										
账龄组	6,747,649.26	100.00%	241,374.13	3.58%	6,506,275.13	13,621,402.74	100.00%	2,378,238.02	17.46%	11,243,164.72

合	9.26		13		5.13	02.74		8.02		64.72
合计	6,747,649.26	100.00%	241,374.13	3.58%	6,506,275.13	13,621,402.74	100.00%	2,378,238.02	17.46%	11,243,164.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747,649.26	241,374.13	3.58%
合计	6,747,649.26	241,374.1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其中: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中: 1-6 月	5,440,702.36	108,814.04	2.00
7-12 月	824,467.37	41,223.37	5.00
1 年内合计	6,265,169.73	150,037.41	2.39
1-2 年	396,057.10	39,605.73	10.00
2-3 年	20,267.43	4,053.49	20.00
3-4 年	36,955.00	18,477.50	50.00
4 年以上	29,200.00	29,200.00	100.00
合计	6,747,649.26	241,374.13	3.5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9,457.61	2,248,780.41		2,378,238.02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0,902.90	-2,157,443.69		-2,136,540.79
其他变动	-323.10			-323.1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0,037.41	91,336.72		241,374.1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8,238.02	-2,136,540.79			-323.10	241,374.13
合计	2,378,238.02	-2,136,540.79			-323.10	241,374.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出口退税款	4,443,853.92	6个月以内	65.86%	88,877.08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656,724.17	7-12个月	9.73%	32,836.21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632,060.17	6个月以内	9.37%	12,641.2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362,846.46	1-2年	5.38%	36,284.66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299,050.00	1	4.43%	6,281.00
合计		6,394,534.72		94.77%	176,920.15

注1 6个月以内 289,050.00元，7-12个月 10,000.00元。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172,562.86	99.93%	1,786,398.88	97.85%
1至2年			26,009.52	1.42%
2至3年	566.04	0.01%	10,452.00	0.57%
3年以上	2,960.85	0.06%	2,960.85	0.16%
合计	5,176,089.75		1,825,821.25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数前五名累计金额为 3,616,353.16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为 69.87%。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557,785.47	5,099,129.65	124,458,655.82	118,280,108.84	2,764,255.29	115,515,853.55
在产品	5,114,248.82		5,114,248.82	8,500,792.57		8,500,792.57
库存商品	121,176,413.75	11,807,040.22	109,369,373.53	113,613,347.03	10,279,004.70	103,334,342.33
发出商品	30,241,858.16		30,241,858.16	104,352,482.96		104,352,482.96
委托加工物资	410,503.85		410,503.85	11,700,527.58	910,186.07	10,790,341.51
合计	286,500,810.05	16,906,169.87	269,594,640.18	356,447,258.98	13,953,446.06	342,493,812.9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764,255.29	2,192,864.38	820,002.20	677,992.22		5,099,129.65
库存商品	10,279,004.70	3,249,321.90		1,721,286.38		11,807,040.22
委托加工物资	910,186.07	34,601.05		124,784.92	820,002.20	
合计	13,953,446.06	5,476,787.33	820,002.20	2,524,063.52	820,002.20	16,906,169.87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已领用或已实现销售
在产品		-
委托加工物资		已领用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已实现销售
发出商品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71,192,107.61	46,636,222.99
预缴企业所得税	8,191,067.89	5,473,158.79
合计	79,383,175.50	52,109,381.78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32,975,484.68	84,481,749.25
合计	632,975,484.68	84,481,749.2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4,750,682.07	2,845,520.62	11,386,531.97	198,982,734.66
2.本期增加金额	495,047,090.03	67,524,911.03		13,873,804.35	576,445,805.41
(1) 购置		26,334,010.21		7,498,571.54	33,832,581.75
(2) 在建工程转入	495,047,090.03	41,190,900.82		6,375,232.81	542,613,223.6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054,549.55		600,551.03	12,655,100.58
(1) 处置或报废		12,054,549.55		600,551.03	12,655,100.58
4.期末余额	495,047,090.03	240,221,043.55	2,845,520.62	24,659,785.29	762,773,439.4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4,751,679.80	1,370,860.49	8,378,445.12	114,500,985.41
2.本期增加金额	6,125,564.04	19,368,958.64	216,806.87	1,556,076.08	27,267,405.63
(1) 计提	6,125,564.04	19,368,958.64	216,806.87	1,556,076.08	27,267,405.63
3.本期减少金额		11,412,306.20		558,130.03	11,970,436.23
(1) 处置或报废		11,412,306.20		558,130.03	11,970,436.23
4.期末余额	6,125,564.04	112,708,332.24	1,587,667.36	9,376,391.17	129,797,954.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8,921,525.99	127,512,711.31	1,257,853.26	15,283,394.12	632,975,484.68
2.期初账面价值		79,999,002.27	1,474,660.13	3,008,086.85	84,481,749.25

其他说明：

- 1)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2)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 3)期末无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21,098.42	359,580,341.25
合计	3,021,098.42	359,580,341.2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				359,158,040.36		359,158,040.36
其他设备及系统安装工程	2,758,407.07		2,758,407.07	422,300.89		422,300.89
泰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62,691.35		262,691.35			
合计	3,021,098.42		3,021,098.42	359,580,341.25		359,580,341.2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	583,780,000.00	359,158,040.36	174,380,620.11	532,802,748.79	735,911.68	0.00	100.00%	100%	0.00	0.00	0.0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合计	583,780,000.00	359,158,040.36	174,380,620.11	532,802,748.79	735,911.6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 1)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2)期末无用于借款抵押的在建工程。

12、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751,423.70	41,751,423.70
2.本期增加金额	1,736,676.04	1,736,676.04
(1) 租赁	1,736,676.04	1,736,676.04
3.本期减少金额	13,674,388.43	13,674,388.43
(1) 处置	13,674,388.43	13,674,388.43
4.期末余额	29,813,711.31	29,813,711.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310,380.26	18,310,380.26
2.本期增加金额	11,910,257.47	11,910,257.47
(1) 计提	11,910,257.47	11,910,257.47
3.本期减少金额	13,674,388.43	13,674,388.43
(1) 处置	13,674,388.43	13,674,388.43
4.期末余额	16,546,249.30	16,546,249.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267,462.01	13,267,462.01
2.期初账面价值	23,441,043.44	23,441,043.44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8,814,3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3,917,622.78	86,731,922.78
2.本期增加金额				3,936,453.65	3,936,453.65
(1) 购置				2,993,019.85	2,993,019.8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943,433.80	943,433.80
3.本期减少金额			2,000,000.00		2,000,000.00
(1) 处置			2,000,000.00		2,000,000.00
4.期末余额	68,814,300.00	2,000,000.00		17,854,076.43	88,668,376.4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096,643.50	2,000,000.00	2,000,000.00	7,217,820.28	14,314,463.78
2.本期增加金额	1,376,286.00			1,173,411.73	2,549,697.73

(1) 计提	1,376,286.00			1,173,411.73	2,549,697.73
3.本期减少金额			2,000,000.00		2,000,000.00
(1) 处置			2,000,000.00		2,000,000.00
4.期末余额	4,472,929.50	2,000,000.00		8,391,232.01	14,864,161.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4,341,370.50			9,462,844.42	73,804,214.92
2.期初账面价值	65,717,656.50			6,699,802.50	72,417,459.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 期末无未办妥权证的无形资产。
- 2)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14、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情况详见本附注“研发支出”之说明。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工厂	3,163,832.85	1,679,309.51	3,222,334.76		1,620,807.60
装修费-办公楼	372,891.36		319,621.20		53,270.16
网易邮箱使用权	25,302.53		13,201.32		12,101.21
人脸识别考勤系统	31,085.58		31,085.58		
其他	40,927.50		4,590.00		36,337.50
合计	3,634,039.82	1,679,309.51	3,590,832.86		1,722,516.47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879,494.87	3,882,310.83	16,422,021.47	2,622,350.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34,522.70	108,630.67	18,200,685.12	4,550,171.28
可抵扣亏损	94,774,739.81	15,372,507.63	46,672,484.42	10,050,709.22
坏账准备	11,326,930.55	1,752,233.56	15,074,276.17	2,432,830.05
预计负债	9,577,582.07	1,436,637.31	8,379,001.45	1,256,850.22
政府补助	1,962,708.81	294,406.32	2,781,885.51	450,132.78
预提费用	2,743,176.32	411,476.45	2,509,582.51	376,437.38
应付职工薪酬	23,865,875.48	3,579,881.32	25,652,772.15	3,847,915.82
租赁负债	13,270,290.44	2,032,811.19	22,861,475.19	3,665,111.97
股份支付			4,555,588.19	857,234.34
合计	178,835,321.05	28,870,895.28	163,109,772.18	30,109,743.2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购置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	415,317.19	62,297.58	637,540.89	95,631.13
使用权资产	12,672,761.40	1,941,029.54	22,336,599.46	3,578,464.55
合计	13,088,078.59	2,003,327.12	22,974,140.35	3,674,095.6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3,327.12	26,867,568.16	3,674,095.68	26,435,647.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3,327.12		3,674,095.6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291,870.02	15,347,802.85
可抵扣亏损	146,459,683.39	155,007,645.76
合计	160,751,553.41	170,355,448.6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13,653,411.67	
2026	2,749,738.89	2,749,738.89	
2027	2,424,808.58	2,424,808.58	
2028	39,104,119.61	39,104,119.61	
2029	36,039,301.31	39,468,238.67	
2030	21,923,742.73	13,389,356.07	
2031	18,862,346.90	18,862,346.90	
2032	25,355,625.37	25,355,625.37	

合计	146,459,683.39	155,007,645.76
----	----------------	----------------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4,160,953.80		24,160,953.80	5,662,210.26		5,662,210.26
合计	24,160,953.80		24,160,953.80	5,662,210.26		5,662,210.26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5,779,736.07	35,779,736.07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8,588,457.85	28,588,457.85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2,272,889.02	21,898,529.57	质押	质押开具票据	115,730,786.42	112,067,481.25	质押	质押开具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55,466,384.68	55,466,384.68	质押	质押开具票据	41,751,351.59	41,751,351.59	质押	质押开具票据
货币资金	2,000.00	2,000.00	质押	ETC 保证金	2,000.00	2,000.00	质押	ETC 保证金
货币资金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其他	购买理财待扣划资金	1,950,000,000.00	1,950,000,000.00	其他	购买理财待扣划资金
合计	933,521,009.77	933,146,650.32			2,136,072,595.86	2,132,409,290.69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6,178,936.17	223,047,186.05
合计	206,178,936.17	223,047,186.05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49,965,408.79	451,341,039.44
1-2 年	659,280.31	1,674,470.27
2-3 年	218,254.18	15,228.86
3 年以上	505,802.19	549,626.72
合计	351,348,745.47	453,580,365.2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 否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605,261.79	2,299,947.27
合计	4,605,261.79	2,299,947.27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695,905.78	136,284.40
应付个人报销款	2,576,056.70	1,638,027.63
应付暂收款	330,000.00	517,800.00
其他	3,299.31	7,835.24
合计	4,605,261.79	2,299,947.27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61,340.09	5,683,525.32
合计	1,161,340.09	5,683,525.32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559,579.37	235,534,954.75	230,052,072.93	46,042,461.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85,126.11	28,411,437.86	28,151,263.29	2,445,300.68
合计	42,744,705.48	263,946,392.61	258,203,336.22	48,487,761.8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436,990.21	206,848,971.21	201,630,247.29	43,655,714.13
2、职工福利费	47,390.00	1,605,493.15	1,604,703.15	48,180.00
3、社会保险费	1,223,530.16	15,988,903.93	15,835,079.03	1,377,355.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91,887.40	15,478,401.83	15,336,488.54	1,333,800.69
工伤保险费	31,642.76	510,502.10	498,590.49	43,554.37
4、住房公积金	851,669.00	11,091,311.55	10,981,768.55	961,21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4.91	274.91	
合计	40,559,579.37	235,534,954.75	230,052,072.93	46,042,461.1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18,909.72	27,548,978.72	27,296,688.00	2,371,200.44
2、失业保险费	66,216.39	862,459.14	854,575.29	74,100.24
合计	2,185,126.11	28,411,437.86	28,151,263.29	2,445,300.68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004,994.65	861,618.83
企业所得税	3,368,120.70	5,741,162.07
个人所得税	1,033,555.52	1,509,720.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4,770.47	178,770.99
印花税	292,282.83	309,019.89
教育费附加	150,149.84	78,099.17
地方教育附加	100,099.89	52,066.13
城镇土地使用税	29,823.60	29,823.60
房产税	868,001.29	
其他	233.63	
合计	11,182,032.42	8,760,281.61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524,441.25	10,951,797.04
合计	5,524,441.25	10,951,797.04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 6+10 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背书未到期还原	11,408,694.43	17,034,581.13
预收款待转销项税	135,368.00	200,390.01
合计	11,544,062.43	17,234,971.14

2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4,493,163.29	25,245,461.4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20,436.60	1,316,239.3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524,441.25	10,951,797.04
合计	8,248,285.44	12,977,425.11

2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9,795,833.36	8,626,748.33	售后维修费
合计	9,795,833.36	8,626,748.33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81,885.51		819,176.70	1,962,708.8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781,885.51		819,176.70	1,962,708.81	

其他说明：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附注“政府补助”之说明。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4,311,768.00						94,311,768.00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58,194,852.38			2,358,194,852.38
其他资本公积	4,653,557.83		4,653,557.83	

合计	2,362,848,410.21		4,653,557.83	2,358,194,852.38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因公司业绩未达到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条件，冲回以前年度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4,653,557.83 元。

32、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15.67	302,671.47				302,671.47		304,187.1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15.67	302,671.47				302,671.47		304,187.1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15.67	302,671.47				302,671.47		304,187.14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400,699.50	4,025,926.88		32,426,626.38
合计	28,400,699.50	4,025,926.88		32,426,626.3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规定，按 2025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4,025,926.88 元。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83,391,340.00	582,865,783.5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83,391,340.00	582,865,783.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436,063.92	168,255,440.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25,926.88	6,427,235.11
应付普通股股利	42,440,295.60	61,302,649.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62,361,181.44	683,391,340.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3,009,118.80 元(含税)。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9,431,176.80 元(含税)。

本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本附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利润分配情况”。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81,584,315.26	963,660,321.39	1,296,347,950.20	981,254,211.13
其他业务	4,086,155.86	2,630,582.84	808,712.57	125,249.41
合计	1,285,670,471.12	966,290,904.23	1,297,156,662.77	981,379,460.54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	782,382,263.66	586,708,495.22	782,382,263.66	586,708,495.22
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	463,430,356.04	342,496,197.04	463,430,356.04	342,496,197.04
伺服驱动及控制系统	35,771,695.56	34,455,629.13	35,771,695.56	34,455,629.13
其他	4,086,155.86	2,630,582.84	4,086,155.86	2,630,582.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971,304,818.76	761,532,199.57	971,304,818.76	761,532,199.57
外销	314,365,652.36	204,758,704.66	314,365,652.36	204,758,704.66
合计	1,285,670,471.12	966,290,904.23	1,285,670,471.12	966,290,904.23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07,592.67	3,164,303.54
教育费附加	1,635,914.18	1,393,729.10

土地使用税	119,294.40	89,470.80
印花税	1,197,260.14	1,258,148.32
地方教育附加	1,090,609.47	929,152.78
房产税	2,095,136.47	
其他	5,220.00	3,300.00
合计	9,851,027.33	6,838,104.54

其他说明：

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843,220.08	25,939,168.76
办公费	2,939,179.46	2,075,542.83
专业服务费	2,686,218.86	1,845,030.97
股份支付	-1,653,237.65	1,653,237.65
折旧与摊销	2,519,504.81	1,561,716.06
租赁费	1,818,052.83	1,585,483.25
业务招待费	1,113,531.28	1,554,730.60
差旅交通费	555,854.83	705,045.60
装修费	94,439.33	188,545.21
其他	387,765.59	351,645.01
搬运费	1,946,641.71	
合计	40,251,171.13	37,460,145.94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912,815.66	16,518,512.06
差旅交通费	2,607,934.01	2,553,930.42
业务招待费	1,410,561.06	1,076,301.08
业务宣传费	1,180,638.16	1,430,609.02
租赁费	651,851.18	789,776.49
办公费	170,660.61	241,857.83
样品费	142,126.51	160,240.44
折旧与摊销	80,368.61	38,778.91
股份支付	-526,586.81	526,586.81
其他	945,723.16	593,429.06
合计	26,576,092.15	23,930,022.12

3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3,293,625.71	100,516,467.83
直接投入费用	17,715,914.85	12,637,112.70
折旧与摊销	6,963,413.35	5,481,142.38
股份支付	-2,216,563.07	2,216,563.07

其他	5,643,469.79	7,483,913.57
合计	151,399,860.63	128,335,199.55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49,387.48	1,175,896.9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49,387.48	1,175,896.91
减：利息收入	6,894,266.41	18,743,466.46
汇兑损失	3,872,604.21	-2,245,304.68
手续费支出	317,776.59	286,313.34
合计	-2,054,498.13	-19,526,560.89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048,431.90	7,917,413.97
个税手续费返还	261,680.31	320,319.00
先进制造业进项税加计抵减	1,752,134.70	5,299,519.66
退役军人减免增值税	11,250.00	4,500.00
合计	6,073,496.91	13,541,752.63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35,046,254.14	33,351,576.08
合计	35,046,254.14	33,351,576.08

4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374,285.46	711,115.3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6,960.20	-1,399,078.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36,540.79	-579,985.91
合计	4,687,786.45	-1,267,949.12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476,787.33	-3,994,417.91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507,300.00	-500,200.00
合计	-6,984,087.33	-4,494,617.91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1,275,326.83
其中：固定资产		-16,907.71
使用权资产		1,292,234.54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750,000.00	
废品收入	33,697.22	89,146.90	33,697.22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41,000.00	34,000.00	41,000.00
其他	2.78	19,222.35	2.78
合计	74,700.00	2,892,369.25	74,700.00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52,165.52	8,241.8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355,035.17		
其他	13,904.76		
合计	421,105.45	18,241.80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28,846.82	14,806,840.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1,952.24	958,225.70
合计	6,396,894.58	15,765,066.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1,832,958.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958,239.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372,457.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03.8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76.7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3,394.8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41,060.58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23,198,662.15
所得税费用	6,396,894.58

4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2。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及个税返还	3,490,935.51	9,646,156.93
收到存款利息收入	6,954,984.63	20,346,288.43
收到往来款及其他	4,293,549.58	1,875,327.58
合计	14,739,469.72	31,867,772.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	33,254,436.68	28,253,663.18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929,084.40	1,230,484.47
合计	34,183,521.08	29,484,147.65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土地履约保证金	7,896,997.28	
合计	7,896,997.28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	11,403,000,000.00	13,940,000,000.00
合计	11,403,000,000.00	13,94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土地履约保证		2,552,197.28
合计		2,552,197.28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0,273,000,000.00	15,890,000,000.00
合计	10,273,000,000.00	15,890,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付房屋租赁负债	13,169,686.93	17,018,738.11
合计	13,169,686.93	17,018,738.11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应付股利			42,440,295.60	42,440,295.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51,797.04		5,524,441.25	10,951,797.04		5,524,441.25
租赁负债	12,977,425.11		-2,511,249.78	2,217,889.89		8,248,285.44
合计	23,929,222.15		45,453,487.07	55,609,982.53		13,772,726.69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5,436,063.92	168,255,440.7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96,300.88	5,762,567.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262,186.23	18,051,226.5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910,257.47	15,187,702.98
无形资产摊销	1,861,554.73	1,339,816.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90,832.86	5,819,946.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5,326.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5,035.1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84,607.90	-176,874.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046,254.14	-33,351,576.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1,920.55	958,186.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422,385.41	2,557,695.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44,292.26	24,899,587.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438,449.26	-113,303,847.64
其他	-5,472,734.53	3,311,98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74,158.35	98,036,527.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1,736,676.04	16,118,394.82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62,691,273.84	300,434,095.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0,434,095.01	2,434,096,822.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2,257,178.83	-2,133,662,727.9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62,691,273.84	300,434,095.01
其中：库存现金	65,571.55	38,034.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62,625,702.29	300,396,060.9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2,691,273.84	300,434,095.01

（3）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5,779,736.07	28,588,457.85	使用受限
ETC 保证金	2,000.00	2,000.00	使用受限
未到期应收利息	71,935.05	132,653.27	计提的利息，实际未收到
购买理财待扣划资金	820,000,000.00	1,950,000,000.00	1
合计	855,853,671.12	1,978,723,111.12	

注：1 购买理财待扣划资金 820,000,000.00 元系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提交购买理财，银行已对相关资金进行控制的待扣划金额

（4）不涉及现金收支的票据背书转让金额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等中同时剔除票据背书的影响，2025 年度和 2024 年度影响金额分别如下：

项目	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的影响(+为增加，-为减少)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07,306,059.46	171,029,197.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07,306,059.46	171,029,197.71
----------------	---	----------------	----------------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0,233,162.83	7.0288	142,214,854.90
欧元	19.22	8.2355	158.29
港币	6,836.01	0.9032	6,174.28
泰铢	7,818,965.01	0.2225	1,739,719.7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827,997.86	7.0288	55,021,431.36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467,755.97	7.0288	3,287,763.16
应交税费			
其中：美元	10,739.62	7.0288	75,486.64
泰铢	1,050.00	0.2225	233.63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75.00	7.0288	1,230.04
泰铢	7,509,688.88	0.2225	1,670,905.7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3、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649,387.48

3)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项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547,062.91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179,884.14

合计	726,947.05
----	------------

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3,169,686.93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752,292.69
合计	13,921,979.62

5)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对相关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等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流动风险”之说明。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3,293,625.71	100,516,467.83
直接投入费用	17,715,914.85	12,637,112.70
折旧与摊销	6,963,413.35	5,481,142.38
股份支付	-2,216,563.07	2,216,563.07
其他	5,643,469.79	7,483,913.57
合计	151,399,860.63	128,335,199.5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51,399,860.63	128,335,199.55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5 年 7 月，全资子公司上海儒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成立上海儒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完成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儒竞智控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上海儒竞自动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研发	100.00%		直接设立
上海诚跃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贸易	100.00%		直接设立
上海儒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上海儒竞电控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研发	100.00%		直接设立
上海儒竞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5,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贸易		100.00%	直接设立
上海儒竞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上海儒竞智控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香港瑞盛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¹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		100.00%	直接设立
REKO HOLDING LTD	100.00 ²	英属维尔	英属维尔	投资控股	100.00%		直接设立

		京群岛	京群岛				
RUKING (SINGAPORE) PTE. LTD.	490,000.00 ³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		100.00%	直接设立
RUKING TECHNOLOGIES (THAILAND) CO.,LTD	200,000,000.00 ⁴	泰国	泰国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上海儒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物业管理		100.00%	直接设立

注：1 注册资本单位为港币。

2 注册资本单位为美元。

3 注册资本单位为新加坡币。

4 注册资本单位为泰铢。

其他说明：

- 1)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 2)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781,885.51			819,176.70		1,962,708.81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819,176.70	1,341,576.04
与收益相关	3,229,255.20	9,325,837.93
合计	4,048,431.90	10,667,413.97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概括如下：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美元或欧元对人民币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 5%	825.77	488.87
下降 5%	-825.77	-488.87

管理层认为 5% 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和欧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①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180 天。
- ②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③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④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⑤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⑥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①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②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③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20,617.89	-	-	-	20,617.89
应付账款	35,134.87	-	-	-	35,134.87
其他应付款	460.53	-	-	-	460.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3.95	-	-	-	593.95
其他流动负债	1,140.87	-	-	-	1,140.87
租赁负债	-	427.42	393.65	34.30	855.37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57,948.11	427.42	393.65	34.30	58,803.48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22,304.72	-	-	-	22,304.72
应付账款	45,358.04	-	-	-	45,358.04
其他应付款	229.99	-	-	-	229.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5.18	-	-	-	1,095.18
其他流动负债	1,703.46	-	-	-	1,703.46
租赁负债	-	535.28	374.28	388.19	1,297.74

金融负债和或有 负债合计	70,691.39	535.28	374.28	388.19	71,989.13
-----------------	-----------	--------	--------	--------	-----------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16.89%(2024 年 12 月 31 日：19.93%)。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135,027,154.48		135,027,154.4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或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等。

对于公司的应收款项融资，参照可比同类产品的价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赵佳生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赵佳生曾持股 5.00%以上的企业 ¹
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赵佳生曾担任总裁的企业 ²

注：1 根据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实施进展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截至 2023 年 3 月 25 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赵佳生持有武汉力源信息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999992% 的股份，因此，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4 年 3 月 25 日起不再是公司关联方。
2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赵佳生，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不再担任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的总裁。因此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不再是公司关联方。

3、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¹	材料采购	9,837,143.07			56,557,782.76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534,535.75

注：1 公司与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本期发生额为 2025 年 1-3 月的交易额。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650,289.21	6,047,032.52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应付票据			
	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¹	18,364,930.86
2) 应付账款			
	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6,520,114.87

注：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对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余额均支付，故本期末关联方余额为 0.0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63,000.00	1,247,550.29					96,000.00	1,800,969.23
管理人员	64,000.00	1,267,352.68					234,500.00	4,399,242.55
研发人员	42,000.00	831,700.20					292,500.00	5,487,328.12
生产人员							31,500.00	590,943.03

合计	169,000.00	3,346,603.17				654,500.00	12,278,482.93
----	------------	--------------	--	--	--	------------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授予日股票价格及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在锁定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修正预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653,557.83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526,586.81	
管理人员	-1,653,237.65	
研发人员	-2,216,563.07	
生产人员	-257,170.30	
合计	-4,653,557.83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31号)规定，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59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9.57元/股，截至2023年8月25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48,856,3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00,686,844.95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2,148,169,455.05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注1]	58,378.00	55,207.20
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15,809.20	13,358.49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91.24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60,000.00
儒竞科技泰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098.00	16.52
尚未指定用途	30,531.75	-
合计	214,816.95	158,673.46

[注 1]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原承诺投资额为 52,378.00 万元，调整后承诺投资金额为 58,378.00 万元。系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根据项目建设资金的实际需求，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6,000.00 万元对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追加投资。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参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应收款项融资”之说明。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3.0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司拟以截至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总股本为 94,311,768 股，以此计算拟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8,293,530.40 元（含税）。同时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年度不送红股。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622,840.50	18,072,475.98
其中：1-6 月	23,244,161.80	18,072,475.98
7-12 月	378,678.70	
1 至 2 年		1,448,837.42
3 年以上	56,079.01	56,079.01
4 至 5 年		1,800.00
5 年以上	56,079.01	54,279.01

合计	23,678,919.51	19,577,392.41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678,919.51	100.00%	520,962.25	2.20%	23,157,957.26	19,577,392.41	100.00%	417,528.53	2.13%	19,159,863.88
其中：										
账龄组合	23,300,240.81	98.40%	520,962.25	2.24%	22,779,278.56	18,128,554.99	92.60%	417,528.53	2.30%	17,711,026.46
关联方组合	378,678.70	1.60%			378,678.70	1,448,837.42	7.40%			1,448,837.42
合计	23,678,919.51	100.00%	520,962.25	2.20%	23,157,957.26	19,577,392.41	100.00%	417,528.53	2.13%	19,159,863.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3,300,240.81	520,962.25	2.24%
合计	23,300,240.81	520,962.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中：1-6月	23,244,161.80	464,883.24	2.00
7-12月	-	-	5.00
1年内合计	23,244,161.80	464,883.24	2.00
1-2年	-	-	10.00
2-3年	-	-	20.00
3-4年	-	-	50.00
4年以上	56,079.01	56,079.01	100.00
合计	23,300,240.81	520,962.25	2.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378,678.70	0.00	0.00%
合计	378,678.70	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7,528.53	103,433.72				520,962.25
合计	417,528.53	103,433.72				520,962.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本期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的。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前五名合计	23,675,213.51	0.00	23,675,213.51	99.98%	517,256.25
合计	23,675,213.51	0.00	23,675,213.51	99.98%	517,256.2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5,885,332.94	64,625,868.60
合计	125,885,332.94	64,625,868.6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25,826,906.16	64,564,092.00
押金保证金	61,455.98	61,455.98
其他	3,462.67	3,462.67
合计	125,891,824.81	64,629,010.6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8,967,764.16	49,486,868.65
其中：1-6月	69,274,094.22	43,425,412.67
7-12月	49,693,669.94	6,061,455.98
1至2年	6,924,060.65	
3年以上		15,142,142.00
3至4年		3,342,142.00
5年以上		11,800,000.00
合计	125,891,824.81	64,629,010.6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5,891,824.81	100.00%	6,491.87	0.01%	125,885,332.94	64,629,010.65	100.00%	3,142.05	0.00%	64,625,868.60
其中：										
账龄组合	64,918.65	0.05%	6,491.87	10.00%	58,426.78	64,918.65	0.10%	3,142.05	4.84%	61,776.60
关联方组合	125,826,906.16	99.95%			125,826,906.16	64,564,092.00	99.90%			64,564,092.00
合计	125,891,824.81	100.00%	6,491.87	0.01%	125,885,332.94	64,629,010.65	100.00%	3,142.05	0.00%	64,625,868.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4,918.65	6,491.87	10.00%
合计	64,918.65	6,491.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年	64,918.65	6,491.87	1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125,826,906.16	0.00	0.00%

合计	125,826,906.16	0.00
----	----------------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142.05			3,142.05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142.05	6,491.87		3,349.82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491.87		6,491.8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42.05	3,349.82				6,491.87
合计	3,142.05	3,349.82				6,491.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43,374,223.70	6 个月以内	34.45%	0.00
第二名	往来款	35,217,000.00	¹	27.97%	0.00
第三名	往来款	27,793,540.46	²	22.08%	0.00
第四名	往来款	18,442,142.00	³	14.65%	0.00
第五名	往来款	1,000,000.00	6 个月以内	0.79%	0.00
合计		125,826,906.16		99.94%	0.00

注：1 6 个月以内 15,500,000.00 元，7-12 个月 15,000,000.00 元，1-2 年 4,717,000.00 元。

2 6 个月以内 899,870.52 元，7-12 个月 26,893,669.94 元。

3 6 个月以内 8,500,000.00 元，7-12 个月 7,800,000.00 元，1-2 年 2,142,142.00 元。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32,597,299.54	6,235,321.75	1,126,361,977.79	1,135,695,589.36	6,235,321.75	1,129,460,267.61
合计	1,132,597,299.54	6,235,321.75	1,126,361,977.79	1,135,695,589.36	6,235,321.75	1,129,460,267.6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儒竞智控技术有限公司	456,186,994.76					-2,436,994.76	453,750,000.00	
上海儒竞自动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00,097,969.64					-97,969.64	100,000,000.00	
上海诚跃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6,611,977.79	6,235,321.75					6,611,977.79	6,235,321.75
上海儒竞电控技术有限公司	61,465,355.78					-465,355.78	61,000,000.00	
上海儒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5,097,969.64					-97,969.64	505,000,000.00	
合计	1,129,460,267.61	6,235,321.75				-3,098,289.82	1,126,361,977.79	6,235,321.75

(2)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266,568.09	35,506,880.57	50,228,334.54	45,094,178.88
合计	39,266,568.09	35,506,880.57	50,228,334.54	45,094,178.8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暖通空调及冷冻冷藏设备	39,266,568.09	35,506,880.57	39,266,568.09	35,506,880.5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39,266,568.09	35,506,880.57	39,266,568.09	35,506,880.57

合计	39,266,568.09	35,506,880.57	39,266,568.09	35,506,880.57
----	---------------	---------------	---------------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00	40,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31,542,030.16	27,114,580.19
合计	51,542,030.16	67,114,580.19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55,035.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48,431.9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5,046,254.14	系本报告期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利息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29.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2,930.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24,156.5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合计	29,997,054.3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1%	1.33	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8%	1.01	1.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